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組織發展與領導在職進修專班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王政彥 博士

研究生：俄鄧・殷艾 撰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七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組織發展與領導碩士學位在職進修專班論文

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之研究  
—以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為例

口試委員會主席： 劉慈華

委員： 王正忠

委員： 譚大純

指導教授： 王正忠

所長： 李正忠

研究生：俄鄧·殷艾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8 日

## 謝 誌

能回到學校讀書，是一件很幸福的事，但要揮別學校卻是有心中不捨的感覺，雖然在職進修偶有壓力，不過讓我覺得念書是在充實自己，能多閱讀不同領域的書籍，增廣見聞，身心靈得著愉悅滿足。

在撰寫論文的過程中，得到師長、同學的幫助與勉勵，不勝銘感，尤其是王副校長政彥指導我從不成熟的作品中指正引領，猶如作戰中點出了明確的指標與關鍵得以順利完成戰果，也感謝口試委員提供許多寶的意見，使論文更臻完善。

更感謝受訪者提供寶貴的時間及見解，才能豐富論文之內容，很懷念在研究所期間學習生活的點點滴滴，同學們的互動情景及相處時歡樂開懷、相互激勵，歷歷在目是生命中開心堅實的一頁，最後感謝家人的禱告支持與鼓勵，使我能順利完成學業。

論文題目：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之研究—以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為例

指導教授：王政彥 博士

研究生：俄鄧·殷艾

## 摘要

本研究採質性研究，透過文獻探討、深度訪談及文件分析的方式，以美港教會、長青協會、都蘭同鄉會三個都市阿美族不同的社會組織與運作，進行資料蒐集和結果分析討論歸納研究結論如下：

一、 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內部的穩定和領導者的理念促使組織增能。

二、 領導者積極投入是組織運作的關鍵。

三、 教會、協會、同鄉會的運作重視原住民傳統文化的傳承。

最後綜合訪談內容、研究發現與結論，針對原住民教會、協會、同鄉會、政府單及後續研究，提出以下建議，以供未來推動組織運作之參考：

一、 對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的建議：建立相關資源連結，鼓勵及吸引更人材投入，汲取其他社會組織的經驗。

二、 對於政府單位的建議：整合資源與人力培育師資，建立人力資料庫，表揚典範，激勵社團跟進。

三、 後續研究者：擴大研究場域範圍，對照其他原住民社團；探討組織的發展性、持續性及領導者特質的影響；從政策面角度來探討組織學習或組織運作的議題；擴大研究對象，瞭解思考方向的變化；採用不同研究方法增廣探討層面。

關鍵詞：都市阿美族、社會組織、都會阿美族的社會組織

# Operation of Amis Social Organizations- Kaohsiung City Churches, Senior and Townsmen Associations

Advisor: Cheng-Yen Wang, PhD

Author: Eteng Ingay

## Abstract

The research uses qualitative research, literature review, in depth interviews as well as document analysis to investigate the nature and operations of different urban Amis social organizations such as the Meikang Church, Senior Association and Dulan Townsmen Association. Discussion and deduction after data collection and result analysis revealed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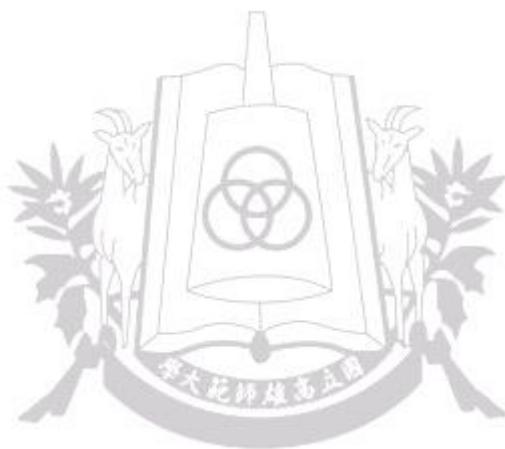
- I. Internal stability and leader philosophy of churches, senior and townsmen associations promote organization empowerment.
- II. Active leadership involvement is pivotal to organization operations.
- III. Operations of aforementioned organizations place emphasis on indigenous culture inheritance.

Lastly, after combining interviews, research findings and conclusions, the researcher proposes the following suggestions to churches, senior and townsmen associations as references for future organization operations.

- I. Suggestions for churches, senior and townsmen associations: Connect relevant resources. Encourage and attract more talents as well as integrate experience from other social organizations.
- II. Suggestions to government authorities: Consolidate resources and train talents. Establish a human resource database; award exemplary contributors to encourage involvement from other groups.

III. To future researchers: expand scope of research venues and compare other indigenous societies. Investigate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capacity, sustainability as well as effects of leadership qualities. Explore organizational learning or organization operation issues from policy perspective. Expand on research subjects and understand changes to direction of thought. Utilize different research methods to explore broader aspects.

Keywords: urban Amis, social organizations, urban Amis social organizations



##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	2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3
第四節 研究範圍 .....	9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12
第一節 都市阿美族遷移的分析 .....	12
第二節 都市阿美族居住形態 .....	15
第三節 都市阿美族不同的組織與運作 .....	17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	23
第一節 研究架構與流程 .....	23
第二節 研究方法 .....	24
第三節 研究對象 .....	25
第四節 研究工具 .....	25
第五節 研究流程 .....	26
第六節 資料處理 .....	27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與討論 .....	28
第一節 社會組織的背景 .....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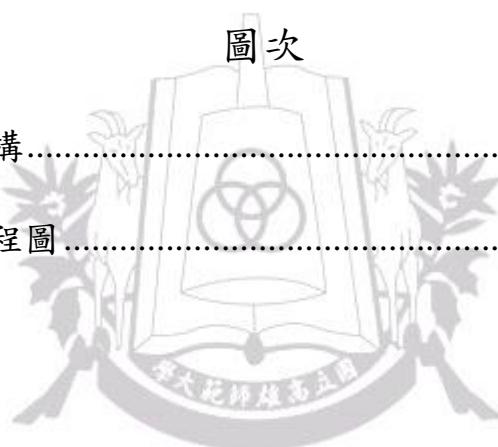
第二節 美港長老教會 .....	36
第三節 原住民長青協會 .....	39
第四節 高雄市阿美族都蘭同鄉會 .....	43
第五節 高雄市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的網絡連結 .....	47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49
第一節 主要研究發現 .....	49
第二節 結論 .....	52
第三節 建議 .....	54
參考文獻 .....	58
一、中文部分 .....	58
二、英文部分 .....	67
附錄 .....	68
附錄一、訪談大綱 .....	68
附錄二、美港教會組織與事工 .....	70
附錄三、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章程 .....	79
附錄四、高雄市都蘭同鄉會組織章程 .....	87
附錄五、訪談逐字稿 .....	92

## 表次

表 2-1-1 1973 年北部山胞人口戶數統計.....	14
表 2-2-1 2017 年各主要都會區阿美族人口比例.....	15
表 2-3-1 設於高雄地區原住民同鄉會.....	18
表 2-3-2 都市阿美族宗教信仰狀況 (1995).....	19

## 圖次

圖 3-1-1 研究架構.....	23
圖 3-5-1 研究流程圖 .....	26



# 第一章 諸論

近年來原住民族移入都市的人口數不斷地逐年成長，佔全台灣原住民人口的 46.9%，而原住民的社經地位也一直是台灣社會的重要議題，本章第一節說明研究者研究議題之源起，透過研究者本身是原住民身份對此議題的認知與體會，第二節，說明目的及待答問題，第三節為名詞解釋，第四節說明研究範圍。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原住民社會經濟地位差異及其遷徙情形早已受到台灣各界的關注，尤其是政府與學界的注意，過去四十多年來，原住民的高度流動趨勢從未停頓，其社會經濟地位亦歷經重大變化。由於要了解原住民的社會與經濟變遷，掌握他們的遷徙趨勢與分佈狀況是最根本的工作，故原住民的遷徙及社會經濟地位變遷一直以來是台灣社會的重要議題。

從以上的描述，研究者不難發現，學界普遍將「原住民的遷徙」，看作是社會議題，因此在早期研究都會區的原住民族時，幾乎皆以社會適應作其關注點，然而對於研究者而言，原住民族的遷徙所代表的意義，絕不是個人因為生計選擇這麼單純，除了要考量原住民族遷徙時，對其民族發展的影響外，遷徙定居後的民族文化傳承及人口結構，乃至於目前政府推動的民族自治，都因為原住民的遷徙產生了關鍵性的影響。

回顧都會地區，近三十年來，都市阿美族人一直是都市原住民族

中扮演著最為活躍的角色，每當舉辦都會地區的豐年文化祭典，及相關活動需要原住民出席時，總是見到都市阿美族的身影，而維繫著這一群都市阿美族人的力量，除了民族認同外，研究者觀察到都市阿美族的文化與社會組織之運作起了相當大的作用；因為不論是豐年文化祭典的舉辦、原住民運動、族語研習班的開設、政府的政令宣導，乃至於衛生醫療要施打疫苗，都市阿美族的文化與社會組織，總是肩負著聯繫、溝通及動員的角色，換句話而言，沒有這些文化與社會組織，都市阿美族的民族對凝聚力將蕩然無存。

因此之故，當原住民居住在都會區，已經從過去的「特殊現象」轉變為「常態現象」的今日，如何將研究視野從過去都市原住民個人的社會適應，轉變成都市原住民族各族之間的文化適應，尤其是遷移人最多、分布最廣、設籍最久的都市阿美族人，是研究者期待觀察及瞭解的對象。

綜上所述，本篇論文是以質性訪談方式來研究，選擇遷徙至高雄市的都市阿美族在文化與社會組織運作方面的實踐力量，了解都市阿美族人遷徙至高雄市的經驗，以及在定居後所組成的文化與社會組織，其功能性、運作方式、對族人產生的意義等，作為了解都市阿美族的另一種研究途徑，在這個基礎上，建構都市阿美族的社會組織運作研究的視角。

##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

### 壹、研究目的

本研究旨在研究都市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在都會阿美族的組織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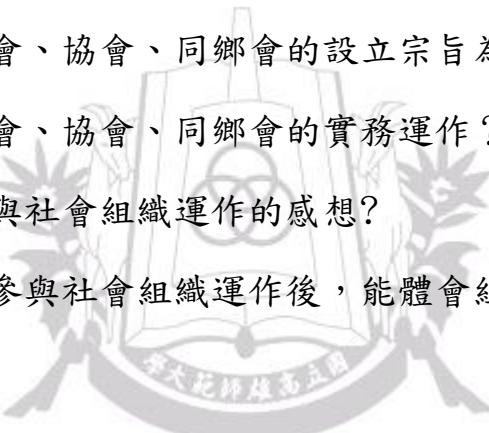
研究目的有下列五項：

- 一、瞭解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的設立宗旨
- 二、分析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的運作情形
- 三、探索高雄市阿美族在教會、協會、同鄉會的參與情形
- 四、對高雄市阿美族參與教會、協會、同鄉會的活動後，更為適應高雄市的生活

## 貳、待答問題

根據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擬定待答問題如下：

- 一、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的設立宗旨為何？
- 二、高雄市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的實務運作？
- 三、高雄市阿美族參與社會組織運作的感想？
- 四、高雄市的阿美族參與社會組織運作後，能體會組織運作的順暢？



##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壹、都市阿美族

都市阿美族相對於原鄉阿美族，來自空間的位移，自 1950 年代起，阿美族人陸繼離開原鄉，遷徙到都市謀生、定居，人口也從 1960 年左右的 200 人（顏明福，1973），增加到現今原住民居住在都會區（2018 年 5 月）的 263,024 人，佔了 46.81%。五十年間，人口成長為 1,300 倍外。居住在六都(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的阿美族人，截至 2018 年 5 月的人口統計，共計 96,889 人，

與全國阿美族人數(共計 209,668 人)相比較之後發現，居住六都的阿美族人，人數居然佔了 46.21%。(原住民族委員會，2018 年 5 月)

都市阿美族是台灣都市原住民族中，人數最多、分布最廣、設籍最久的一族。他們來自花蓮、台東，隨著台灣的產業結構的改變，在 1960 年代的農村人口都市化過程中，一批批地進入都會區，經過多年之後，都市阿美族與原鄉阿美族，有了明顯的差異，至於要如何定義都市阿美族與原鄉阿美族的差別，常一直以來也沒有定見，回顧相關文獻之後，研究者認為都市阿美族對於原鄉阿美族的差異是居住地，更狹義地說就是設籍地為都市；而對於同為都市原住民的其他原住民族人，都市阿美族的最大差異在聚居的特或，還有類型不一的大小文化與社會組織，研究者在此稱為組織結構。

### 一、設籍都市

都市阿美族一詞，除了是對應原鄉的阿美族外，更重要的這一群居住在都市的阿美族人，如何被清楚地區隔與原鄉族人的差異，設籍在都市，是目前針對都市原住民族的最「狹義」界定，同樣地，都市阿美族人是否設籍在都市，成為了顯著的標誌。

設籍在都市，不只是戶籍的流動，更是對於現居地的認同。戶政資料的改變，顯現出其對於居住在都市的決心，尤其是最早期戶政資料未電子化之前，遷戶籍到都市，對於族人而言，更是難上加難。近年雖然已有網路的戶政連線，遷戶籍也相當方便，但是對於一個陌生之地，遠離家鄉的這種舉動，也是一種對於留在都市生活的宣示。

第二代、第三代以後的都市阿美族人，有的是隨著父執輩前

往都市生活，設籍都市是依循家人的意志，有的是出生時就在都市，所以一輩子都沒離開過都市，更何況戶籍地也沒有離開過出生的都市，設籍都市對於他們而言，是理所當然的；相反地，要他們回憶起父執七的家鄉聚落，對他們而言卻是如此的陌生及遙遠。

都市阿美族是一個變動的民族單位，構成的成員，因自然的生老病死，有所增減，也因為人為因素的遷出移入，亦有所增減，要如何明確地定義他們的成員屬性，研究者認為，是否設籍都市就是最簡單明瞭的一個界定，不論族人是何時加入都市阿美族這個「大家庭」的，只要確認設籍都市的那一刻起，他/她就成為了都市阿美族人，相較原鄉的族人，就有了簡易及清楚的分野。

## 二、組織結構

都市阿美族人相較其他移居都市的原住民族人而言，最大的差異在於都市阿美族人外顯易見，除了每年都會舉辦豐年祭外，群居而住後形成的社區或聚落，更是研究者容易察覺到的，他們明顯居住在都市的標的，如新北市的瑞芳、汐止、新店、土城、三峽、鶯歌、新竹市香山、台中市梧棲、臺南市運河、高雄市鼓山、草衙等地，都市阿美族人形成了大小不一的都市聚落。

除了這些都市阿美族聚落或社區外，有些地區雖未形成社區或聚落，但是透過同宗教，依舊發揮結合族人的功用。另外，還有許多同鄉會、聚落組織、宗教團體，也同樣扮演著集結族人、凝聚族人的角色。

因為都市阿美族人的組織結構，不論是宗教或社體，讓遷入

都市的族人，能夠迅速找到他們自己對應的空間，這個空間也許是有形的居住聚落，也許是無形的文化空間，但是無論如何，能夠在大都市，展現出民族的存在感，如前所述，文化與社會組織運作是功不可沒的。

## 貳、社會組織

社會組織是指由一定數量的社會成員按照一定的規範並圍繞一定的目標聚合而成的社會群體。社會組織是公共關係的第一構成要素，是公共關係的發起者、策劃者和行動者，它決定了公共關係的狀態、過程、發展方向。

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在解釋「都會阿美族」這個詞的時候，特別對於都會阿美族的社會組織從三個角度加以描述，包括家庭組織、年齡階級、宗教信仰。

阿美族傳統社會中的氏族大家庭組織與男子年齡階級制度，對於都會群阿美族聚落的形成與群體性工作特性影響甚大。前者使得阿美族人遷徙至都會區時，十分自然地聚集居住而形成大型聚落，這些聚落往往沿著河川空地形成大型違章建築群，並形成都會群阿美族人龐大且關係緊密的親屬、友朋關係。

阿美族傳統的男子年齡階級組織，強調集體勞動、學習互助、合作監督的群體生活勞動，使得阿美族人習慣於集體工作，這種特殊的工作模式，更是早期吸引部落族人往外遷徙的重要因素。

都會群阿美族的另一大特色是其基督信仰，由於大多數阿美族人於民國50年代皈依天主教或基督教，他們在遷移至陌生的都會區後，

更需要信仰的心靈安慰，教會逐漸成為族人的聚會、聯誼場所。（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 2018）

## 參、都會阿美族的社會組織

都市阿美族聚落或社區，這個概念相較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容易理解，因為都市阿美族聚落是一個有形的空間，是具體可以看到的一個居住範圍。而都市阿美族的文化與社會組織為何呢？是一般的民間社團，還是專門辦理都市阿美族事務的民間社團，其屬性如何，確實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解釋清楚的。

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研究者可以這樣歸類，這是一個民族內的文化與社會運作機制，就好比年齡組織，但是這個組織存在於都市阿美族之中，披著社團的外衣，內部卻是以單一民族構成的一個團體。而這樣的一個組織，是近代的產物，是阿美族進入都市以後，才有的產物。

仔細分析這樣的文化與社會組織，在成員加入的過程以及成員的屬性，研究者發展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有著下列兩項屬性，一為「自願性社團」，二為「非親屬組織」，茲說明如後；

### 一、自願性團體

在林志興（1995）的研究認為，旅居在高雄的卑南族人，其組成的卑南同鄉會，就是屬於自願性團體的範疇，相較林志興的單一組織觀察，都市阿美族的文化與社會組織類型就非常複雜，除了同鄉會外，都市阿美族在都市組成的文化與社會組織中，還

有協進會、宗教團體、儲蓄互助社等組織等等，按照成員加入的主觀意志來觀察，基本上符合所謂的自願性團體，這與阿美族傳統的年齡組織不同，參與年齡組織的阿美族人，是不必經過其主觀意願之同意與否，皆要參加，因此這也就說明，不是每一個遷入都會區的阿美族人，都會參加上述這些組織的原因。

此外，我們也發現，不同於都市卑南族的組織屬性，就是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有所謂的民族侷限性，不是阿美族人就會被排除在外，這與林志興觀察到高雄市卑南族人之案例不同，因為高雄的卑南族人，人數上較少，為了組織之發展，旅高的卑南同鄉會就必須找族人以外的人參加，避免經營不善的窘境。對於都市阿美族而言，就沒有這樣的狀況發生。因此，即便是採取個人意願加入的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也有一道明顯的關卡，那就是「非我民族、不得參與」。

## 二、非親屬組織

阮昌銳（1994），在其《港口阿美族的年齡組織》乙文中提到：『人類社會，具有兩個系統的組織，一為以親屬系統所形成的組織如家庭、氏族以及以親屬行為而形成的種種制度；另一種以政府系統所形成的組織，如部落組織、會所制度、年齡組織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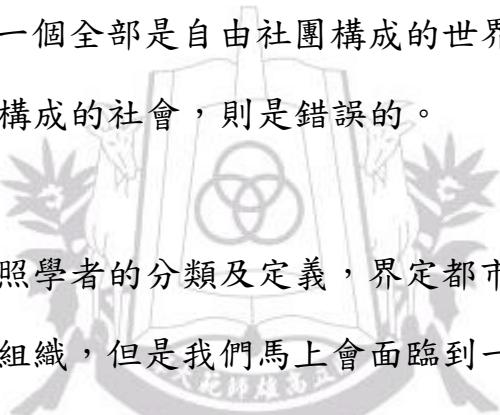
基於阮昌銳教授的觀察，研究者該如何定義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是否為親屬系統形成的組織呢？桑德遜的定義，應該可以找到一條線索：

桑德遜的定義依據參與團體份子的意志，將團體分為三類，其一是志願團體，這是分子經過選擇自動加入而成立的團體，諸

如，旅行團體、服務團體、結拜會等等便是。其二是非志願團體，這是分子毫無選擇餘地而不由自主地形成的團體，諸如，親屬團體、職業團體、種族團體等等即是，其三是代表團體。

另外，美國著名學者(Walzer,2006)在其《論非自願社團》中提到：

我所認識的人常常為了各種各樣的目的，與其他各種各樣的人結成社團，而且他們以自己的方式高度評價結社的自由。毫無疑問，他們是正確的，結社自由是基本的價值，是自由社會與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但是，將這一個價值普遍化，並在理論與實踐上推廣，構成一個全部是自由社團構成的世界，完全是由自由組合的社會單元構成的社會，則是錯誤的。



即便我們按照學者的分類及定義，界定都市阿美族文化與社會組織是非親屬組織，但是我們馬上會面臨到一個問題，那就是都市阿美族的同鄉會，常常是一個氏族的擴大，因為來自同一個部落的族人，經常是同一個氏族成員，那竟然是同一個氏族，同鄉會不就是親屬組織嗎？

首先回答這個問題，要回到同鄉會的本質來討論，同鄉會是離開原居地後成立的組織，最主要的目的在於聯繫情感。這與我們所謂的家庭或氏族之功能不同，再者，都市阿美族的同鄉會，對應的其他同鄉會，是以地名、部落名相對應，這也與原本傳統的阿美族氏族不同，因此即使我們發現到同氏族都參加了這個同鄉會，我們也不能如此等同視之。最後排除了同鄉會後，都市阿

美族其他類型的組織，基本上皆已是所謂的非親屬組織。

#### 第四節 研究範圍

原住民的都市遷移主要是移入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都會區，因阿美族深受集體觀念的影響，由原居地遷到都市時大都群居在一起，因而形成所謂的「都市原住民」的主幹（黃美英，1985）。

阿美族到了都會區之後，主要還是透過親戚、朋友或部落的關係，交換工作機會及待遇的資訊，隨著工資高低和就業機會的多寡，採取集體性的遷移，過著逐工作而居的「游牧式」都市生活，因此後來形成的都市原住民聚落社區，大部份都是來自同一部落或同一鄉鎮的族人為主體所組成。

原住民從原鄉往都市地區移居的趨勢，反映著長久以來原住民社會在生計型態上的演變。過去許多研究調查，在談論都市原住民的形成時，必然論及臺灣當時經濟發展和西部工商業，是促成原住民由原鄉往西部都市遷移的主因，早期更以兩種行業—漁業和礦業為主，決定了當時都市原住民居住的地域分佈。1960 年阿美族人遷移高雄，至今(2017 年)較為集中的區域仍是早期移居都會區時先聚居的區域小港區、前鎮區兩地。2010 年高雄市改制之後，也納入鄰近山區原住民，依據高雄市政府統計通報資料顯示，105 年底高雄市原住民人口數共計 33,622 人，占高雄市總人口數 1.21%。從族群別的分析，高雄市 105 年底已申報原住民族共計 16 族，其中以阿美族 9,305 (占 27.68%) 最多，布農族 9,021 (占 26.83%) 次之，排灣族 8,514 人 (占

25.32%) 再次之 (高雄市政府,2017)。

本研究主要以長期居住在高雄市小港區和前鎮區的阿美族為對象，探討他們從部落來到都會區近 50 年來的社會變遷，其中主要觀察的團體包括美港基督長老教會、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高雄都蘭同鄉會。前述三個團體是小港和前鎮區阿美族人主要活動的組織，其中美港教會是高雄市最大的阿美族教會，而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則是組織相當完備的年長者的社團組織，以及會員都是都蘭村的都蘭同鄉會，信仰包括基督教、天主教、道教（民間宗教）等，會友多達 85 人左右，由於會友均為年長者，大多居住在高雄市超過 40、50 年之久。高雄市都蘭同鄉會則是阿美族籍第二屆議員俄鄧・殷艾服務族人的主要管道，都蘭同鄉會辦公室與議員服務處位在同一處。由於議員服務處介於小港區和前鎮區的交界處，加上其服務處有寬敞的廣場，因此，原住民長青協會每個禮拜固定在此聚會。而教會會友、同鄉會也經常在此地點辦活動，甚至也提供舉辦婚宴或告別式，因此，本研究以在此地活動的阿美族人為觀察研究的對象。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由於社會的變遷政府資源分配不均及結構性的問題，造成城鄉差距，在二十一世紀已成為熱門的研究議題之一，本章在第一節探討都市阿美族遷移的分析，第二節是探討都市阿美族居住形態，第三節再探討都市阿美族不同的組織與運作。

### 第一節 都市阿美族遷移的分析

在 1960 年代之前，已經有少數的台灣原住民移居到都會區。王人英（1967）根據日據末期的戶政統計資料指出，早在 1940 年代即有 41 位阿美族人居住在台北州、新竹州、台中州與台南州等地，這應算是「都市原住民」的先驅。另一項數據則指出，台灣在 1960 年代以前的 25 年之間，流入都市的「平地山胞」，共計 201 人，以來自花蓮與台東為多（顏明福，1973）。初步推斷，這 201 人當中阿美族應佔絕大多數。林金泡（2000）的資料則直接指出：北區第一位進入都市工作的原住民，為 2000 年時擔任台北縣原住民總頭目林福來，1950 年到台北擔任油漆工作；而南區則在 1949 年，原籍台東縣東河鄉的高慶，前往高雄從事捕魚工作。

而 1960 年代也是阿美族大量由原居地遷移至都市生活的轉捩點。自此原住民族移入都市的人數開始穩定地逐年成長，許多年青的原住民紛紛從部落遷往以漢人為主要族群的都市當中（李亦園，1978；林全泡，1983；許木柱，1974）。到了 1970 年代開始，都市原住民的數

量驟增（李亦園，1978；傅仰止，2001）。根據 1970 年末期的調查，台灣東部一些平地鄉以及平地鄉鄰近的山地鄉村落當中，已經有高達八成的年輕原住民（15 至 34 歲）長年外出工作（傅仰止，2001）。根據戶政資料的統計，在 1984 年底時，都市原住民已經佔了全台灣所有原住民人口的 10.2%（傅仰止，2001），而到了 2005 年 8 月 31 日為止，設籍於都市地區的都市原住民人口，已佔了全台灣原住民人口的 37.64%，而今年 10 月原住民族委員會的人口統計，全國有 557,920 的原住民人口數，住在都會區的原住民有 261,748 人，佔全台灣原住民人口的 46.9%。從這些資料所顯示的，都市原住民人口佔全台灣原住民人口的比例是呈現逐年穩定增加的趨態。

在這些移住都市的原住民族中，阿美族不但佔最多數（林金泡，1981；黃美英，1985；傅仰止，2001；顏明福，1973），而且也是最早大量移民的族群。從 1973 年的調查統計（表 2-1-1），可以一窺阿美族在都市原住民中所佔的比例。

表 2-1-1 1973 年北部山胞人口戶數統計

所在地	族 別	戶 數	人 口 數	阿美族比例
基隆市	阿美族	215	2829	
	泰雅爾族	10	38	
	彪馬族	2	13	
	太魯閣族	3	11	97.22%
	布農族	3	19	
台北市	合計	233	2910	
	阿美族	300	4119	
	泰雅爾族	21	330	
	布農族	4	41	
	太魯閣族	18	40	87.73%
台北縣	彪馬族	6	15	
	排灣族	15	150	
	合計	364	4695	
	阿美族	280	3911	
	泰雅爾族	6	25	
桃園縣	布農族	4	38	
	太魯閣族	3	31	
	合計	293	4005	97.65%
	阿美族	6	70	
	布農族	1	20	
	彪馬族	27	0	
	合計	20	98	71.43%

資料來源：顏明福，1973。

表中的數據來看，阿美族顯然是 1970 年代初期原住民大量往都市遷移的主要族群，而早期所謂的都市山胞也幾乎就是直指阿美族。雖然到了 2005 年之時，各都會區的阿美族比例比 1973 年的統計要來得低些，但是仍然是各都會區中最主要的都市原住民族群，與阿美族在全國原住民族人口中的比例相較起，都市阿美族所佔的比例仍然是相當的高。

## 第二節 都市阿美族居住形態

傅仰止（1999）將都市原住民的居住形態，依照聚集的程度分為「集(聚)居」、「散居」、「叢居」、「棲居」等類型，而只有都市阿美族最傾向集(聚)居的居住形態。換言之，都市阿美族相對於其他都市原住民族群而言，屬於數量較多而且最喜歡在都市中群居的一族（賈莉莉，2003）。

都市阿美族主要居住在基隆市、新北市、台北市、桃園市、以及高雄市，如下表 2-2-1 所示；

表 2-2-1 2017 年各主要都會區阿美族人口比例

地區別	原住民人數	阿美族	阿美族比例
全國	558,494	207,010	37.27%
新北市	55,301	32,508	59.02%
桃園市	71,786	33,782	47.72%
基隆市	9,350	7,448	79.78%
台北市	16,367	7,807	47.96%
高雄市	34,149	9,386	26.70%
台中市	33,821	9,854	29.49%
花蓮縣	92,695	52,790	57.07%
台東縣	78,876	36,625	46.45%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委員會，2017。

尤其在雙北地區城市邊緣地帶形成許多的群居聚落。一方面這是由於阿美族人口數最多，較早來到都市，加上在原鄉比較沒有山地保留地，因此來到都市後，在山邊、海邊、河邊等處搭造違建或購地自建形成聚落，是原住民中唯一且獨特的居住形式（李明政，1997）。而另一方面則在於阿美族傳統的社會組織（以年齡階級組織為運作

基礎的嚴密社會組織) 與親屬組織 (氏族與大家庭制度) 所形成的人際合作、互信與和諧特性之人際網絡，使得阿美族的遷移自然傾向群體聚集的形態 (許木柱等，2001)。而都市阿美族比較明顯的聚居社區主要集中在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一帶 (黃美英，1985)，其餘如新竹市、台中市也有少數的阿美族聚居社區。

不同於上述的經濟或原有社會文化面向來討論都市阿美族的集居現象，傅仰止 (1993；1999；2000) 則從社會心理的角度來研究都市阿美族集居現象與都市阿美族的社會適應以及族群意識的關係。他認為集居的生活是增強阿美族族群意識的媒介，也是社會支持與庇護的溫床，但是也會對阿美族產生社會控制體系。此外，傅仰止 (2000) 還認為都市阿美族的集居現象在初次進入都市之時，有助於其初期適應，且會與漢人關係較為緊張；可是若長期生活在這樣封閉的環境裡，失去跟外在世界和漢人社會接觸的機會，可能反而會阻礙了其學習在都會區生存的一些技能。換句話說，集居的生活方式將的妨礙都市阿美族與大社會的接觸與瞭解。但是黃美英 (1985) 似乎有不同的觀點，她認為「如果當地縣市政府對居住該縣市的原住民移民採取積極並鼓勵的政策，而且該縣市的原住民移民社區屬於大型且集中的形態，那麼他們參與大社會的活動則顯得越為積極，並與大社會有較正面的互動」。顯然地，集中的居住形態與大社會的關係還須進一步的研究予釐清，從集居的生活方式與大社會的互動模式來看，也將是研究者理解都市阿美族的都市生活經驗如何改變社會對阿美族社會與文化知識的取徑之一。

總括而論，都市阿美族在居住行為上最大的特色即是集(聚)居行

為，而現象的背後包含經濟、社會心理與傳統社會文化等因素的交織作用。不過，如同黃美英（1985）指出的，都市阿美族的聚居地點大多集中在大台北地區，但是在高雄卻未形成如大台北地區相同的集居聚落。這個現象頗耐人尋味，假若說都市阿美人在社會與文化上有聚居的動機與需求，但是在阿美族人數也相當多的高雄，卻為何並未成聚居聚落？造成這種差異的原因是否有其時空上或區域上的因素，或與城鄉之間聯繫與往來在形態上的差異有關，這是本論文研究與要發展的議題，即高雄市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方面所展現的價值與意義。

### 第三節 都市阿美族不同的組織與運作

觀察阿美族在都市地區的文化生活，可以從幾個主要的文化活動單位與制度著手，包含同鄉會、頭目制度、宗教活動以及其他原住民相關社團。同鄉會與教會通常被認為是都市原住民重要的文化生活支持系統，能協助阿美族人適應都市生活（黃美英，1985；蔡明哲，2001）。以新北市、台北市為例，目前登記立案的都市原住民各式團體超過二百二十以上，在十六個於新北市立案的都市原住民同鄉會中，阿美族同鄉會佔七個，而台北市則是在二十七個都市原住民同鄉會中佔了十一個，在高雄市立案的都市同鄉會，就有二十個，而阿美族同鄉會就佔了十三個都市原住民同鄉的名額（表 2-3-1），再加上一個最有活力的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的話就有十四個阿美族文化生活團體。目前針對都市阿美族同鄉會運作情形的文獻仍然付之闕如，但是基本上同鄉

會以自行辦理各項活動，或者以組織成員參加政府或其他單位舉辦的活動為主，例如都市豐年祭或文化性活動等。除了從同鄉會運作的角度來審視都市阿美族人的日常生活外，同鄉會對於原鄉產生何種影響也是必須要注意的面向。換言之，都市前的阿美族同鄉會在原鄉的部落文化活動上扮演何種角色？以及相對而言，原鄉對都市的同鄉會在運作上產生何種影響？皆是未來研究不可忽視的角度。

表 2-3-1 設於高雄地區阿美族同鄉會

名稱	屬性	會址	原鄉與族群
馬可啦海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縣長濱鄉（阿美族）
隆昌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左營區	台東縣東河鄉（同上）
大俱來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三民區	台東縣長濱鄉（同上）
泰源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縣東河鄉（同上）
新港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縣成功鎮（阿美族）
寧埔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前鎮區	台東縣長濱鄉（阿美族）
成功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前鎮區	台東縣長濱鄉（阿美族）
長光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前鎮區	台東縣長濱鄉（阿美族）
秀姑巒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前鎮區	台東縣瑞穗鄉（阿美族）
花光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楠梓區	花蓮縣馬太安與玉里鎮
台東市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市（阿美族）
都蘭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縣都蘭鄉（阿美族）
東河同鄉會	同鄉會	高雄市小港區	台東縣東河鄉（阿美族）
原住民長青協會	協會	高雄市前鎮區	全台灣原住民族
長老教會美港教會	宗教	高雄市前鎮區	花蓮與台東阿美族

合計 13 + 1 + 1

資料來源：原住民族委員會，2017。

另外，教會對於阿美族的都市適應，表現在三個面向上：增強自我族群的認同、舒減都市適應的壓力、解決實質方面的困難（黃美英 1985）。都市阿美族人的宗教信仰仍以基督宗教為大宗，根據 1995 年底的調查數據顯示，都市阿美人的宗教信仰分布狀況如下表 2-3-2 所

示：

表 2-3-2 都市阿美族宗教信仰狀況 (1995)

基督教	天主教	佛教	道教	其他宗教	無宗教信仰
44.48%	27.81%	11.45%	6.32%	3.91%	6.04%

資料來源：賈莉莉，2003。

宗教除了做為一種都市適應的功能外，阿美族人的都市生活經驗與其宗教生活上有何關係，目前仍然是個極待研究的領域。傅仰止(1994)曾經指出在汐止山光社區中，教會對年輕人的約束力有限，而對女性的庇護與約束力比男性；李明政(1997)也指出「比起原鄉而言，教會原住民的影響，一點兒也沒有減弱。例如：樹林鎮的豐年祭由於真耶穌教會的抵制，許多原住民就不參加...教會認可的原住民運動會則全鎮原住民都參與」。以上的描述中，雖然並未深入描述該現象背後的文化機制，但至少可以做為進一步探討阿美族宗教生活在時間演變與空間轉換後的研究起點。此外，由上表為例，都市阿美族人的宗教信仰比例仍以基督教最高，天主教次之。雖然該調查並未區辨出都市阿美族人信奉基督教各教派的比例（如長老教會、真耶穌教會、循道會、安息日會等），但是相對於花東原鄉許多阿美族村落信仰基督教長老教會與真耶穌教會的人數的總合，可能還低於天主教人數。該表中的數據顯示都市阿美族人信仰基督教的比例比起原鄉的阿美族人來說相對較高。從這些數據延伸的假設，至少可以有兩個可能性：一是都市阿美族人中，信仰基督教的阿美族比信仰天主教的阿美族來得多；二是移民到都市中的阿美族可能有許多轉而信仰基督教。

針對第一個假設，從黃宣衛（1986）以奇美為例的研究中，又可以推論另一個假設：移民到都市的阿美族人家庭經濟狀況可能較差。然而，這個假設卻又與黃宣衛（1986）的研究發現產生矛盾。該研究指出奇美村外移的人口中，以信仰天主教的信徒為多數。因此就現有的文獻來看，不論是第一種或第二種的假設，都需要更進一步的調查與分析才能理解造成這種現象的背景與脈絡。

另一個都市阿美族的重要現象即是頭目制度的移植與轉化。都市阿美族的頭目通常是由各同鄉會選出，一般也會包含副頭目的職位；各文化組織會推選頭目，而且各文化組織中的發起人或都會聚落第位居住的人，通常都會被推選為頭目（柯賢城，2001；郭玉敏，2005）。各鄉鎮地區會推選鄉鎮地區的頭目，最後在各同鄉會、地區、鄉鎮頭目以及其他原住民族群代表中，以縣、市為單位推選出一位總頭目和兩位副頭目（李明政，1997）。都市地區的頭目制度有幾個共同的特色：首先，都市地區的頭目大多是以推選方式產生，並且有任期限制，與部落原鄉地區的頭目制度不太相同（傅仰止，1994）。其次，都市地區的頭目多為文化與精神領袖，沒有實質的權力或約束力，主要的工作在於參與各項活動，例如出席都市豐年祭、喜慶婚宴並給予祝福等等（李明政，1997）。第三，最初來台都會區或文化社群創始者多半都會被選為頭目；最後，都市地區的頭目會以縣、市為單位，選出總頭目的職位，這與原鄉地區以部落為單位的頭目制度已經大不相同。

從以上四個都市阿美族頭目制度的特色來看，頭目制度與原鄉之間有異有同，而形成這種異同現象背後的脈絡為何，也是未來可以繼

續探討的議題。

除了頭目制度以外，也有部分社群向政府立案成立以「協會」為名的社團組織。例如傅仰止（1994）在汐止山光社區的調查顯示，該社群不但有頭目與長老制度，也成立了「生活改進協會」，做為政府與社群行政和經費支援上的窗口，也是社群舉辦活動最重要的組織。而頭目與長老制度則比較是象徵性的職位，頂多是社群舉辦活動時的精神代表人物以及社群內糾紛的協調者角色，最主要還是由生活管理協會來處理社群事務。除了以上兩個文化組織化，山光社區當地幾位青年在1995年發起讀書會形式的組織，爾後轉型為青年會組織，其運作頗上軌道，甚至能執行一項都市阿美人遷移史的學術計劃（黃美英，1996）。

雖然傅仰止（2001）認為「若干傳統的文化特質持續產生些微作用，但是大體而言對都市原住民的日常生活並不發生明顯作用（例如阿美族的母系繼承制和年齡階層組織...）」。傳統文化特質對都市生活的影响不大...」。但是綜合前文各項文獻回顧，上述的推論恐怕仍值得商榷。例如許木柱（1974）提及，「在城市工作的阿美族...他們把年齡權威也帶到城市來，不屬於同一個 Widang（即同一級輩的人），是不能在一起喝酒的，而低年齡的人往往是被呼喚跑腿的；雖然原有的年齡組織已經解組，但原有的行為法則並未完全消失」。而阿美族原有的部落政治體系（亦即包含頭目、長老與各司其職的年齡組）到了都會區之後，雖然變化的樣貌在不同的社群中各有差異，但是也似乎有些微的相同之處，亦即既有年齡組織制度都有一些固定模式的轉化。以山光為例，社群中的生活改進協會似乎扮演了阿美族原有的部落政

治體系年齡組中的 mama no kapah (青年組之指導) 或是 mikomoday (策動組) 的角色。又例如原住民生活教育協進會與頭目之間形成一種「頭目是文化領袖，協進會理事主席則是政治執行者」的現象（林金泡，2000）。換言之，頭目與長者制度、生活改進協會等各種協會以及青年會的組成，隱含了原有年齡組織結構的轉型。不過為何年齡組織的階層性單位（年齡組）消失，而頭目與長老卻繼續保留了下來，還需要進一步的研究與確認。

總括而言，阿美族在遷移到都會區後所衍伸的新社群文化組織（例如同鄉會、各類型文化發展協進會等等）與原鄉有何互動與關聯性？當中又互相形成何種影響？這些都是未來研究必須要注意的面向。而原鄉既有的頭目、年齡組織、宗教信仰等社群文化組織與生活方式，到了都市後又發生什麼樣轉化？該轉化的脈絡及其意義亦值得進一步探究。甚至，原鄉與社群結構也不斷地在發生轉變，其與都市中阿美族的社群結構與生活方式又有何關連？這也都是不可忽視的面向之一。

此外，都市阿美族社群結構的組成，也很可能與其族群認同有密切關係。除了年齡組織的變形與轉化外，都市阿美族的總頭目制度與原鄉的頭目制度不同，且在推選的過程中也包含了其他族群的都市原住民。因此，從這個現象來看「都市阿美族」的認同問題便是值得思考的方向之一。亦即都市地區的阿美族如何在「都市原住民」、「都市阿美族」、「阿美族」、「某某部落的阿美族」或其他的認同範疇之間來定位自己，便是值得研究探討的方向。

###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依研究動機、名詞解釋、文獻回顧中分析阿美族不同組織的運作來設計本研究之架構及研究方法。本章共分六節，第一節為研究架構，第二節為研究方法，第三節為研究對象，第四節為研究工具，第五節研究流程，第六節資料處理。

#### 第一節 研究架構

從遷移至高雄市的都市阿美族之社群文化與社會組織之運作，分析、探討此現象在都市阿美族促成都會型之文化與社會組織之運作功能與力量，使都市阿美族在高雄市之存在對廣大社會提供價值與意義。本論文研究架構圖，如圖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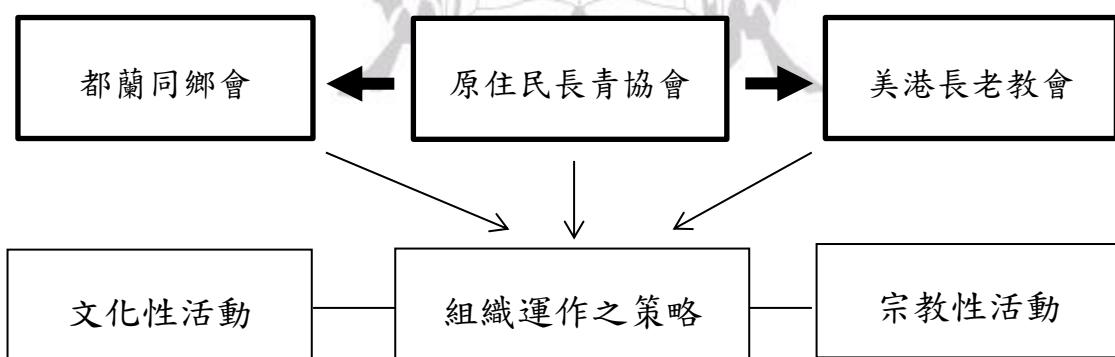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

## 第二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主要為深度訪談，相關說明如下。

### 1. 深度訪談法

為求深入理解都市阿美族在社會組織的參與，以及社會組織對於都市原住民之影響。本研究之重心在採取深度訪談，以瞭解都市原住民在教會、協會、同鄉會等社會組織中，透過文化與語言，在社會組織運作中的互動情形，以及產生的凝聚。本研究將針對文獻資料分析，研擬出相關於原住民在都市社會組織運作之議題，並針對阿美族人在教會、協會和同鄉會參與實施半結構式（半開放式）訪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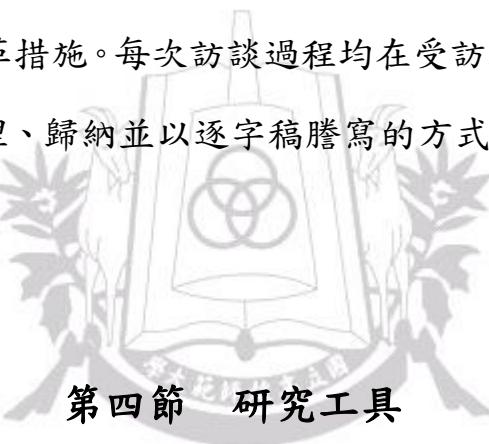
### 2. 訪談過程：

- 一、向受訪者簡介訪談目的、過程及研究內容大綱，讓受訪者瞭解此研究之主要目的及學術上之意義。
- 二、正式訪問前分別以電話或傳真或 EMAIL 確認訪談時間，並將訪談內容於一週前傳真或 EMAIL 紙受訪者，使其瞭解訪談問題及準備所需要之資料，並徵求受訪者同意全程錄音。
- 三、進行時，由研究者提出質性訪談的方式，在受訪者回答時，有較特殊的相關之議題，給予再詳盡的說明，然後作深入的探究。
- 四、訪問結束後，感謝受訪者接受訪談，並請受訪者及受訪單位提供文件、資料、期刊或雜誌的專論或報導。
- 五、訪談後，將資料初步整理，發現有遺漏、不足或疑問時，再以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以補足或更新資料。

### 第三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高雄市都市阿美族為研究個案，採立意取樣法決定研究對象，所選取之研究個案與研究者較有接觸，並以主觀認定的方式選擇，選取高雄市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等組織。

訪談對象為高雄市都蘭同鄉會會長一人幹部二人、原住民長青協會理事長一人、總幹事一人、理事一人、以及美港長老教會長老三人，居住在高雄市 30 年以上者為訪談對象，每次訪談時間約 1-2 小時，個案訪談大綱事先告知受訪者，其內容包括各同鄉會、協會、教會之發展過程，團隊發展共同願景，經營管理的理念之策略以及建立實踐所追求新發展與變革措施。每次訪談過程均在受訪者先允許下錄音及紀錄，以便事後整理、歸納並以逐字稿謄寫的方式，以最真實的方式呈現研究的資料。



### 第四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工具主要是採取質性訪談方式為主，其訪談大綱（詳見附錄一）擬定要點如下：

- 一、本研究訪談內容乃根據研究目的及實踐方案，參考雄市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之文件分析探討之。
- 二、實踐之形塑及其實踐之策略，在高雄市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運作中，一般及專業領域之運作情形。
- 三、欲達成各組織運作方略時，是否透過團隊學習、組織學習來實踐

其使命。

四、經過多次與指導教授之指正及探討高雄市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之組織運作重點，編訂質性訪談個案大綱。

## 第五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採取質性訪談方式，，以探討阿美族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之使命和願景，以完成了解阿美族的社會組織運作過程。藉由面對面的語言交談，以獲得受訪者對於個案或現象的主觀看法及資料，以進行個案分析之研究，為了訪談的完整性所有受訪者的基本資料會加以防密確保受訪者的個資洩露。

在研究的流程方面，首先進行文獻資料的蒐集工作，進而利用質性訪談進入研究對象的世界，很有系統的記錄所目擊到的、所蒐集到的資料，然後加以整理、分析。其次，廣泛的蒐集資料，從訪談與蒐集之文件資料中整理出各同鄉會之組織運作，並以其他的書面文件資料如雜誌、期刊、年報、會議記錄等來補充。流程如圖 3-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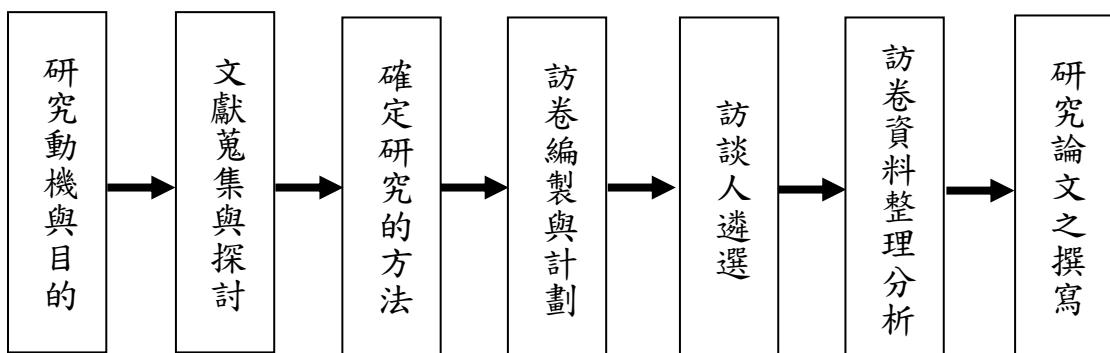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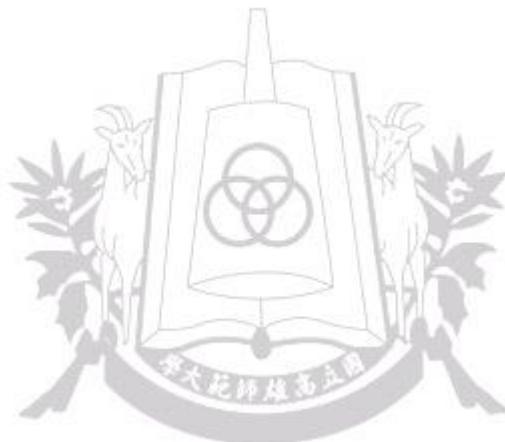


圖 3-5-1 研究流程圖

## 第六節 資料處理

透過對於雄市都蘭同鄉會、原住民長青協會、以及美港長老教會長者的深度訪談，進行大綱式紀錄，並在徵求受訪者的同意下予以錄音紀錄後，將錄音整理成逐字稿，確保研究內容之正確性及真實性，在整理過程中遇有疑義時，再向個案受訪者電話或傳真聯絡，進行校對工作，撰寫成個案分析。

訪談中，受訪者的編碼原則為，美港長老教會代號為 A、都蘭同鄉會代號為 B、原住民長青協會代號為 C。數字代碼第一個字為受訪者代號，數字代碼接續四個字為受訪日期。例如 A10501 指的就是，美港教會的第一位受訪者(A1)，他在五月一日所接受的訪談(0501)。



## 第四章 結果分析與討論

原住民族在原鄉原是一個小型、孤立與自力自主的社會，被一套獨特觀念與社會規範所維繫。原住民的生活方式、經濟生產、親屬關係與社會組織，在這個觀念信仰體系的導引，結合成為一個強烈的社會整體。(謝高橋, 1992)本章就阿美族遷移至都會區後，在身處異文化、不同生活模式、與社會處境，如何透過教會、協會、同鄉會形塑阿美族宗教生活、親屬關係與社會人際網絡。

### 第一節 社會組織的背景

#### 壹、美港長老教會

台灣原住民族在外來殖民政權未侵入之前，本身即有其特有之傳統宗教信仰系統，若以愛德華 B. 謬勒的觀點即所謂的『萬物有靈』之原始宗教。然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即在 1945 年社會、經濟、歷史、文化、宗教等呈現真空的狀態下，基督宗教(天主教與長老教會)曾大力的在原住民部落從事基督宗教宣教工作，爾後在原住民部落教會林立之現象，起初基督宗教尚被台灣社會稱作「外來宗教」在原住民部落發展的新興宗教，然而在 1960 年之後其成為原住民族在生命當中不可或缺之主要宗教信仰，亦成為其身份認同與生命價值體系之建構者。也因此，離鄉背景之阿美族雖離開原鄉台東、花蓮，亦不會將此宗教信仰遺忘在原鄉。研究者可從美港教會之宣教歷史資料認識到阿美族與教會之間有著緊密的關係。(阿力克·以夙，

2018)。

## 一、時空背景

早期原居臺東、花蓮的阿美族人，因鄉下務農的生活，無法提供族人更好的經濟收入，再加上族人為了購買農作物的種子、肥料及農耕機具，必需向農會貸款，而農會竟低價收購收成，造成原住民很大的經濟壓力，故族人紛紛向外另求出入。正逢 60 年~70 年間，高雄都會工業及加工出口興盛，高雄也成為遠洋漁業的大基地，而年輕的族人雖然學歷較低，但體力佳，所以選擇高風險卻收入高的遠洋業工作，以求改善生活，稍有學歷之女性族人，則在加工區或冷凍廠就業，始為阿美族的第一波移民期。

70 年代初期，高雄都會區房地產如日沖天的成長，建築業的模板工需要大量的工人，而原住民也一窩蜂的遷至都會區工作，這也是族人第二波的移民期。但好景不常，政府為了要解決勞力市場的問題，卻引進大量的外勞，原住民抵不過外勞低價的工資，也漸漸失去建築模板的工作機會。原住民在都會中餬口愈是不易，於是開始轉往其他的就業市場，如中船的粗工，冷凍出魚業及貨櫃司機。在這一波的失業潮中，也有的族人只好回鄉回鄉務農的工作，另有一部份的族人，轉往就業機率較多的中北部發展。雖然族人在短短二、三十年間的移民史中，造就了原住民族新的生活契機，但也造成阿美族文化失落的另一危機，這個問題實在需要更多關注和討論。

## 二、草創時期的鼓山聚會所禮拜：(1965~1971)

如前言所述，60年代初期高雄漁業發達，阿美族人移民至高雄鼓山日益增多，族人中之基督徒，苦無禮拜處所，幸得鼓山教會陳降昌牧師關懷，訪邀參與鼓山教會禮拜，但語言不通，遂於主日下午另設阿美語禮拜，如此數年寄於平地教會之蔭庇與輔育，阿美族信徒相率加入，人數增多。1967年中阿美中會因應南部都會區宣教需要，派林貞明牧師來高雄開拓傳道，尋訪信徒，定期禮拜，關懷教導，教勢穩定成長。

### 三、萌芽期的草衙教會：(1971~1981)

70年代初，高雄另拓新港於前鎮，港區周邊之草衙里迅即發展，住宅大樓紛起，族人大量來此購屋或租屋定居，教會於是遷居草衙，先在佛東路，後于草衙路，再至和誠街，繼而和昌街，最後漁港路。如此五易其所(此期教會名稱為草衙教會)，有若遊牧逐草而居，實乃租屋不易及人數日增，一遷再遷。

1973年設立第一屆長執，教會自立自養，茁壯發展。

### 四、美港第一次建堂--發展期:(1981~1990)

1981年3月，林牧師因故未能續任。4月12日選舉牧師，時任阿美中會幹事之張進財牧師當選。經中會同意兼任幹事職務至期滿為止。

此時教會為使旅居高雄之阿美族思考此教會之性質與使命和阿美族之命運之關聯性，對『美港』一詞有進一步解釋及說明之必要，因此提出以下之解釋：

『美港』一詞有兩個意義，一為勉勵教會成為阿美族人信仰的港灣，另一意為阿美族人在高雄的教會。

## 五、美港第二次建堂--成長期：(1990-2004)

1989 年 12 月會員大會議決購買座落於佛佑路 110 巷 2 號 5 樓 107 坪之禮拜堂，並於次年 10 月舉行廿五週年慶時獻堂正式啟用。教會自豐田街至佛佑路(1995 年 7 月豐田街一棟改建為牧師館)。

1991 年張進財牧師因故辭職。一年之間無牧者，教會行政與事工由長老全力負擔，並得前後二位小會議長林生安牧師、林茂德牧師與 Namoh 牧師協助。教會在風雨中依然前進。

1992 年初，聘得當時任教玉山神學院之林春治傳道師，並於 3 月 1 日就任本教會第四任牧者。1993 年 10 月 3 日，林傳道封牧，教會繼續向前邁進。

1998 年 12 月 18 日林牧師受市府謝長廷市長延攬為政務官，出任高雄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而離開教會。期間教會行政與事工由長執全力負擔，非常時期中會委派張進財牧師擔任小會議長協助教會事工之推展。

1999 年 5 月 16 日經由臨時信徒大會通過，由俄鄧・殷艾教師當選為本會第五任駐堂牧師，於 7 月 24 日就任並封立牧師。

2004 年 6 月 11 日俄鄧・殷艾牧師因受市府謝市長長廷邀請參選議員，而辭去美港教會牧師乙職，出任高雄市議員。

## 六、流淚期:2004-2008

自上任牧者離職至今，本會無牧者狀態已有三年多了，長老們彼此分擔主日證道的服事，小組事工仍然繼續推展，期間也歷經幾次的聘牧事工，雖未有結果。但本會仍然非常感謝中會的關懷和協助，使美港的教務仍然順利進行。回顧這三年多來，長執們由惶恐中學會向神呼求，學會各司其職，從過去凡事都依賴傳道者漸漸銳變成可以獨立帶領信徒的餵養者。各團契也從慌亂中靠神而行，非但人數沒有減少，最近更有增長的趨勢。

## 七、出發期

蒙 神的憐憫和恩典，在信徒信仰之路疲倦、靈裡極飢渴的光景當中，應允百姓的呼求，差派所預備的牧者闕壘。馬婷婷擔任美港教會第六任駐堂牧師。

近四年沒有牧者的教會，無論是在教會行政面上或信徒靈命的餵養和造就上，都停滯許久。加上近年來原住民移居都會的人數已突破萬人以上，教會傳福音的腳步需要加快步伐，突破傳統舊習和舊觀念，教會需要新的異象和看見，才能不辜負上帝對美港教會餵養族人靈命之所託，這是美港教會極大的挑戰！

## 貳、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

### 一、時空背景

早期原居住在臺東縣、花蓮縣一帶的阿美族人，因鄉下以務農為主的生活，難以提供族人更好的經濟收入，難以支應社會愈來愈頻繁

的現金交易，再加上族人為了購買農作物的種子、肥料及農耕機具等等，都必需向農會貸款(甚至向商店借錢)，而農會竟低價收購收成，造成原住民很大的經濟壓力，故族人只好向外另求出路。

在 1960 年-1970 年間，台灣逐漸發展工業，在高雄設立加工出口區，高雄都會工業及加工出口因而興盛，高雄也成為遠洋漁業的大基地，工作機會眾多。而年輕的族人雖然學歷較低，但體力佳，所以選擇高風險卻收入高的遠洋業工作，以求改善生活，稍有學歷之女性族人，則在加工區或冷凍廠就業，始為阿美族的第一波移民期。

70 年代初期，都會區房地需求如日中天的成長，建築業的模板工需要大量的工人，原住民體力佳耐力強，加上可以領日薪，也吸引原住民也一窩蜂的遷至都會區工作，加上都會區各項生活機能較好、子女的就學環境較佳，促發了族人第二波的移民期。

這些早期搬遷來高雄的阿美族，隨著年紀漸長，第二代第三代漸漸出現，獨居或子女不在身邊的長者逐漸增多，加上政府有意推動社團組織來協助老人的照顧，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因此成立。

## 二、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章程

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是依據人民團體法設立之社會團體，非以營利為目的，設立宗旨是增進會員情感，關懷老人健康保健、生活調適、文化藝術、休閒娛樂、身心健康、休閒生活狀況之訪問，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且弘揚敬老傳統，發揚互助精神，維護身心健康，共謀全體會員福祉。章程對於會員的服務，主要訂定在章程第五條本會的任務，說明如下：

###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辦理老人教育如：健康醫療保障，生活調適、

文化藝術、休閒娛樂、身心健康、心理諮詢等之講座談。

二、宣導政令，並提供老人社會資訊，建立原住民正面社會價值之有關活動。

三、藉此主動關懷、鼓勵原住民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相互學習與關懷、提升生活領域。

四、舉辦原住民文化建設、社會教育、生活安全生活輔導，計畫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活動。

五、其他有關促進原住民團結和諧，增進原住民安定和進步之相關活動。(長青協會，2015)

## 參、高雄市都蘭同鄉會

### 一、時空背景

早期原居臺東、花蓮的阿美族人，因鄉下務農的生活，無法提供族人更好的經濟收入，農作收穫與成本漸漸不成比例，造成原住民很大的經濟壓力，故族人紛紛向外另求出入。正逢高雄都會工業及加工出口興盛，工作機會大增；同時間，隨著政府遠洋漁業政策的轉變，高雄也成為遠洋漁業的大基地，而年輕的族人雖然學歷較低，但體力佳，透過政府漁訓單位的訓練，有許多阿美族原住民選擇漁業為工作目標，也就是高風險卻收入高的遠洋漁業工作，以求生活改善，而稍有學歷之女性族人，則在加工區或冷凍廠從事操作人員的工作，是為阿美族的第一波移民期。

尤其來自同部落的族人，更想在都會區有屬於自己的團體，透過聚會抒發情感、相互幫助、以克服生活上的問題，因此成立了都蘭同

鄉會。

## 二、高雄市都蘭同鄉會組織章程

台東都蘭地區的族人有感於都會區的生活，需要更多的相互幫助，尤其來自同鄉之間的互動，遂成立高雄市都蘭同鄉會。以相親相愛、互助合作、增進會員情感交流、發揚暨傳承族群文化為宗旨。同鄉會的任務列在章程的第六條，內容如下：

第六條 本會任務如左：

一、團體協約之簽訂與改革。

二、協助政府推行政令，宣導並執行之。

三、團結會員，互助合作，增進會員間之鄉情並爭取及開發會員福利。

四、宣導有關會員權益進而保障等事項。

五、會員家庭生計之調查、工作就業情形、糾紛排解等事宜。

六、協助辦理會員婚、喪、喜、慶及傷病住院等事宜。

七、會員重大傷害急難救助並協助向政府申請救助津貼。

八、與政府機構或民意代表保持聯繫，強化服務品質，周密計畫，並積極推各項活動，聯誼自強活動每年至少舉辦乙次。

九、關懷原住民社會福利相關事宜。(都蘭同鄉會，

2013)

## 第二節 美港長老教會

由第一節對三個組織(美港長老教會、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高雄市都蘭同鄉會)背景的整理與分析，讓研究者了解到這三個組織之設立有其特別的社會功能與目的，讓離鄉背景的阿美族在都市可以有歸屬感之外，更讓族人在生活物質上與精神上可以立即的得到支援與協助。

本節及以下兩節將就九位久居高雄市的阿美族長輩，以訪視的方式，在不同的組織上訪問了他們對其所屬的教會、協會與同鄉會設立之宗旨之認識，來探討社會組織的運作。

這九位受訪者在高雄居住的時間平均皆超過 45 年之久，也長時間參與組織的活動，在質性的研究上所界定的對象是可以被承認的。(陳向明，2000) 在本節主要的問題將以「對教會設立宗旨的了解」、「對教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對教會運作在生活適應的想法」為主。

### 壹、族人對教會設立宗旨的了解

族人對於美港教會之所以設立的目的，都可以很清楚的說明。A10501 在美港教會擔任長老已經有 17 年之久，他說美港教會設立在高雄市主要的目的就是為了能夠讓從部落移居到高雄來工作或是就學的同胞們能夠有一個聚會的地方，從剛開始在鼓山然後搬遷到小港再到草衙，這五十幾年來就是為了能夠讓同胞有個信仰的寄託，這是主要的一個設立的目標。

A20504:其實來到教會就是說相信上帝的人聚在一起，大家都認同 說只有神可以赦免我們的罪。大家都平安快樂，有共同的信仰。共同的信仰使大家凝聚在一起。

A30504 的回答雖然簡潔，其了解的教會宗旨是一致的，因為其年齡已經 68 歲了。

A30504 :神的愛跟信仰使大家凝聚。

## 貳、族人對教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

對於社會組織的認同，組織成員可以在這裡找到歸屬感，抒發情緒與情感。因此，這個部分就其在教會、協會、同鄉會裡所得到的認同與被認同之感想，進一步來了解研究者的疑問，問其覺得參加這些活動會有甚麼樣的感觸？

A10501:當然參加這個活動除了能夠在靈性上增長，在人際上的互動當然也有很大的一個幫助，因為這當中組織舉辦活動必須要有計畫跟後續的執行審查再來是改善，從一開始的參與到結束。這對我來說，從這當中還有溝通的能力及協調的能力。還有在整個作業完成之後，你會發現有哪些不足的地方。在整個活動裡面我可以獲取一些幫助。

研究者:所以你參加這個活動的時候你跟教會成員的互動是怎麼樣？

A10501:人與人之間當然是對等的關係，那我不能說以我自己的身分去壓著其他的弟兄姐妹。當然大家在整個服侍的工作裡面都是同一個目標，就是為了神而做，不是為了任何人而做。

A20504 :參加活動會加深自己信仰的程度，參加之後看得覺得視野寬廣，原來信仰是這樣的。然後帶回來，對自己教會也會有幫助。

研究者：在參加活動的時候，您跟教會的人互動怎麼樣？

A20504:很好，像一家人一樣。

A30504:心情上有喜樂，有領受到神的愛和感動。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教會信徒的互動怎麼樣？

A30504:很好，因為有合一的想法。

### 參、族人對教會在運作上的想法

在社會變遷後之生活適應方面最重要的是認同的問題，無論是自我認同，抑或是被族人認同，都是不可忽視的議題，因為這是生存的動力與支助。因此在影響方面，從三個組織的成員們的受訪者中呈現出最感烈的答案--「我是阿美族」，及「被認做是阿美族」。

研究者：所以在這些活動，你會覺得很阿美族？

AI0501:當然以部分來講，本身自己是一個阿美族的身份，會比較希望用阿美族的方式來做活動。但以都會生活來講，你不能夠這樣做。因為要顧慮到其他沒有辦法融入到這個文化裡面的弟兄姐妹。所以還是要考慮到這部份。以自己的身份來講希望能夠很阿美族，這樣當然是最好的一件事。

研究者：所以會讓你想到你覺得是阿美族？

A10501:對，從個人來講是阿美族。

A20504的回答簡潔有力：當然啊。

A30504:因為接觸的是自己族人，所以有很阿美族的感覺。

透過對長輩們的深度訪談，研究者發現高雄的阿美族在參與美港教會時能得到身、心、靈等方面的照顧、舒適、與穩定。因為，教會不僅是一個組織、機制，亦是凝聚族人之信仰、理念、與情感的有機體，在都市叢林中找到等同原鄉舒發情結、表達情感、發揮感覺的所在。因此研究者皆可在受訪者的問卷中得到這樣的答案，「我很喜歡教會」。此亦是高雄市阿美族一直留在此地的理念之一，亦對高雄市提供了原住民阿美族的活力及情感，促進了民族多元文化的價值與意義。

### 第三節 原住民長青協會

由第一節對原住民長青協會背景的整理與分析，讓研究者了解到這原住民長青協會之設立有其特別的社會功能與目的，除了可以讓離鄉背景的阿美族在都市有歸屬感之外，也讓族人在生活上可以立即的得到支援與協助。

本節就九位長輩以訪視的方式，在不同的組織上訪問了他們對其所屬的原住民長青協會設立之宗旨之認識，來探討社會組織對於族人生活適應上的影響。

這九位受訪者在高雄居住的時間平均皆超過 45 年之久，也長時間參與組織的活動，在質性的研究上所界定的對象是可以被承認的。（陳向明，2000）主要的問題將以「對長青協會設立宗旨的了解」、「對長青協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對長青協會在生活適應的想法」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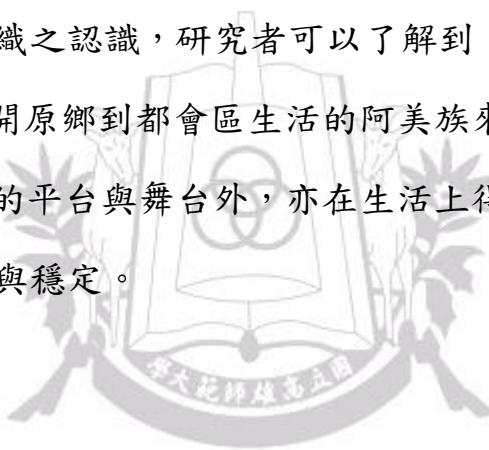
## 壹、族人對協會設立宗旨的了解

對於原住民長青協會之設立，耆老如是說；C10503：是為了我們的老人家，因為有的在家裡很孤獨。小孩子都出去上班、上課。老人家一個人在家裡，所以老人家有這個聚會的地方。

C20504 亦有這樣的概念。C20504：這個協會是從 1991 年開始為了關心老人家，由於教會開始到 91 年立案而命名長青協會。宗旨是落實推動老人福利政策、提升都會原住民老人地位及促進原住民健康與生活。

C30504 的觀點更加具有情感，他說：長青協會之主要的工作是照顧老人，因為老人大多是單身失去另一半或是孩子工作沒辦法在家，所以我們凝聚這一群老人。我們也以電話問安及到府上探訪關心他們。一些事故或生病的，我們幹部都會去慰問。

由被訪問者對其組織之認識，研究者可以了解到，無論是教會、同鄉會、長青協會對離開原鄉到都會區生活的阿美族來說，其意義是重大的，除了提供生活的平台與舞台外，亦在生活上得到身、心、靈三方面的照顧、舒適、與穩定。



## 貳、族人對協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

對於社會組織(長青協會)的認同，可以讓成員在這裡找到歸屬感，也可以抒發情緒與情感。因此，研究者進一步來了解這個部分就其在教會、協會、同鄉會裡所得到的認同與被認同之感想。

對於組織成員在長青協會，對協會舉辦的活動與服務看法，所得

到的答案是，C10503:我出去觀摩學習的東西都會回來教其他老人，去部落學的編織也會回來教他們。

研究者:參加活動時，您跟其他人的互動如何？

C10503 :我們互動不錯，有的喜歡做編織的工作，有時也一起做回收的工作。

C20504 :感觸很深，老人這樣會有規律的生活方式及習慣。來到這裡也使老人心情愉快，也會因為我們安排的課程成長。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其他成員的互動如何？

C20504 :互動非常好，因為我也把這裡的工作當作我的退休生涯規劃，跟他們是同樣在過老人的生活。我的理念是"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這樣的一個理念來回饋。

C30504:從接觸這工作之後，我覺得在某些地方沒有做好的時候我們會盡量補足，增加老人的生活品質，及身心平衡。我個人覺得我們還有體力的時候，盡量協助及幫助他們。

研究者:您參加活動的時候，您跟成員之間的互動如何？

C30504 :其實跟老人們互動最密切的方式是用母語對話，這會使他們非常快樂，也可以從對話的時候了解他們的需求。

從受訪者的訪談中，研究者可以得到非常肯定的答案，他們在長青協會的時候，皆認同在參加各項的活動，皆有自我發展與學習的舞台，不僅從活動中習得許多知識，亦可貢獻自己的智慧或技能，彼此交流與互助，因此這樣的組織對都會區的阿美族在異文化的處境中是得到身、心、靈最好的地方。

## 參、族人對協會在運作上的想法

在社會變遷後之生活適應方面最重要的是認同的問題，無論是自我認同，抑或是被族人認同，都是不可忽視的議題，因為這是生存的動力與支助。因此在影響方面，從長青協會的角度看看成員的受訪者中，是否呈現出最感烈的答案--「我是阿美族」，及「被認做是阿美族」。長青協會的成員們亦表達了他們在這個組織裡所受到的影響。

研究者：參加協會舉辦的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C10503 :當然很阿美族，在協會裡面都說母語，所以很阿美族。我們是阿美族所以都說阿美族語。我們會談論阿美族的傳統，我們算是都會最年長的人。所以我們也都會談論都市生活，因為我們來自不同部落，有花蓮、長濱、都蘭等等，我們也會分享有關工作方面的事情。

C20504 :有，因為這些活動都是以阿美族的傳統為主。成員也都是阿美族。也因政府在推動族語，所以我們都講阿美語。我們也申請族語研習班，叫做阿美族語聚會所。我們也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當然都是從文化傳承開始，老人們因為使命感，會開始談起部落得很多故事。他們很高興，可以回憶過去。也會談論子女在都會中的生活及家庭的關係，甚至參加任何的活動都會談論。

C30504 : 有，我很樂意來參與也喜歡這個協會，甚至願意為老人規劃活動。其實跟老人們互動最密切的方式是用母語對話，這有讓我覺得很阿美族。我很樂意來參與也喜歡這個協會，甚豆願意為老人規劃活動。

透過對長輩們的訪談，研究者發現高雄的阿美族在教會、同鄉會、以及長青協會皆能得到身、心、靈等方面的照顧、舒適、與穩定，因為，它不僅是一個組織、機制，亦是凝聚族人之信仰、理念、與情感的有機體，在都市叢林中找到等同原鄉舒發情結、表達情感、發揮感覺的所在。因此研究者皆可在受訪者的問卷中得到這樣的答案，「我很喜歡教會」、「我很喜歡同鄉會」、「我很喜歡長青協會」。此亦是高雄市阿美族一直留在此地的理念，亦對高雄市提供了原住民阿美族的活力及情感，促進了民族多元文化的價值與意義。

#### 第四節 高雄市阿美族都蘭同鄉會

由第一節對都蘭同鄉會背景的整理與分析，讓研究者了解到都蘭同鄉會之設立有其特別的社會功能與目的，讓離鄉背景的阿美族在都市可以有歸屬感之外，更讓族人不管是在日常生活的物質上或精神上，都可以透過同鄉會得到立即的支援與協助。

本節就九位長輩以訪視的方式，在不同的組織上訪問了他們對其所屬的社會組織，包括教會、協會與同鄉會設立之宗旨之認識，來探討社會組織對於族人生活適應上的影響。

這九位受訪者在高雄居住的時間平均皆超過 45 年之久，也長時間參與組織的活動，在質性的研究上所界定的對象是可以被承認的。（陳向明，2000）在這一節中，主要的問題將以「對同鄉會設立宗旨的了解」、「對同鄉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對同鄉會在生活適應的想法」為主。

## 壹、族人對同鄉會設立宗旨的了解

對於設立宗旨方面，在同鄉會方面得到的回答幾乎是一樣的。

B10501:主要是來自都蘭村的村民凝聚成為會員，因為我們都蘭村人很多，所以我們都蘭村自己成立同鄉會，當初有70-80人左右。主要的宗旨是彼此之間能聯絡感情，因為大家離鄉背井，只有透過同鄉會能夠了解部落思情或是相互扶持、相互照顧的目的。若有婚喪喜慶都由同鄉會一起服務，有互助的功能在裡面。而且也能互相介紹工作，這就是我們服務的目的。

相同的問題問 70 歲的 B20503，且居住在高雄達37年之久，其回答更簡單明瞭；是為了團結聯絡感情。B30503 與前者的回沒有特別的不同，『主要是聯絡感情，就如同部落的人一樣，彼此關心。』

## 貳、族人對同鄉會活動與服務的認同

對於社會組織(同鄉會)的認同，可以在這裡找到歸屬感，也可以抒發情緒與情感。因此，研究者進一步來了解這個部分就其在教會、協會、同鄉會裡所得到的認同與被認同之感想。

同鄉會的幹部在這個方面的想法是這樣，B10501：我們同鄉會是比較特別的，因我們同鄉會是較單一性的。都是我們村莊的人，不論是吵吵鬧鬧都是屬自己的人，因為同鄉內都是親戚。另外一方面也能了解部落發生甚麼事情，同鄉會內就可以瞭解執掌部落大小事。還有這個同鄉會也能夠彼此問候。從活動中也可以紓解工作上的壓力，並且在活動中我們也互相分享美食。這就是我參加活動的感觸。

研究者:在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同鄉會成員的互動怎麼樣?

B10501:都非常好，一方面我也會告訴他們有時候因為人在一起都會有爭執，爭執當中我們會仲裁，或者灌輸我們的組織一樣。會長就是頭，我們就是聽我們的頭。我們同鄉裡有頭目、顧問、幹部，都一同解決或仲裁發生的問題。這個離不開我們傳統的長幼有序的觀念，尊重長輩這樣可以教育下一代讓他們耳濡目染。

B20503:我經常參加同鄉會的活動，而且參加活動很開心也很好奇，跟大家在一起可以聊天也可以唱歌跳舞。

研究者:在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其他人的互動怎麼樣呢?

B20503:我與同鄉會的成員們互動非常好也很開心，參加這些活動對我幫助很大。在都會是每天工作，參與同鄉會可以休息也可以聊部落的事情。

B30503:我常參加都蘭同鄉會的活動，而且喜歡參加，我覺得很快樂很高興，可以和同鄉會的族人見面聊天，不管是好是壞都可以聊，可以互相分享。

研究者:在這些活動中您跟其他成員的互動怎麼樣呢?

B30503:互動都很好，可以跟同鄉會的聊聊天，一起回憶在鄉下的事情。。

### 參、族人對同鄉會在運作上的想法

在社會變遷後之生活適應方面最重要的是認同的問題，無論是我認同，抑或是被族人認同，都是不可忽視的議題，因為這是生存的動力與支助。因此在影響方面，從都蘭同鄉會的成員們的受訪者中呈現出最感烈的答案--「我是阿美族」，及「被認做是阿美族」。

同鄉會的研究方面，研究者亦得到這樣的觀點。

研究者：再請教您參加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BI0501：在這個組織裡面，因為在都會區有時候會忘了自己的語言，在同鄉會裡我們在恢復我們的記憶，我們的族語可以在這裡延續。因為長輩還在，他用原住民的母語給我們指導所以在這裡等於是一種複習，一方面慢慢延續我們的族語。這是在這個活動裡面，尤其是在豐年祭的活動裡，有傳統的祭儀，就是給下一代了解我們原住民阿美族所有祭儀活動。從活動中都可以學習到自己的語言、文化 所以我們是很阿美族的。

B20503：有很像阿美族。有把部落的生活搬到都市，所以有很阿美族。我們都用阿美語對話。因為在外面都是用國語，而在同鄉會內可以自由談論阿美語。我們有時會談論有關阿美族文化的事，也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的生活如信仰的分享和學到的才藝因在都市很多要學習，所以我們彼此會互相分享。

B30503：有很阿美族，因為我們部落就是阿美族人而且我們同鄉會都是來自都蘭部落的人。我們都說阿美語，因會們這一輩的人都是早年來到高雄的，我們都說母語。我們也會談論阿美族野外求生的事情。甚至我們也談論都市生活中的活動，工作也會分享和介紹工作給同鄉的族人。

透過對長輩們的訪談，研究者發現高雄的阿美族因為參與在同鄉會活動，能得到身、心、靈等方面照顧、舒適、與穩定，因為，它不僅是一個組織、機制，亦是凝聚族人之信仰、理念、與情感的有機體，在都市叢林中找到等同原鄉舒發情結、表達情感、發揮感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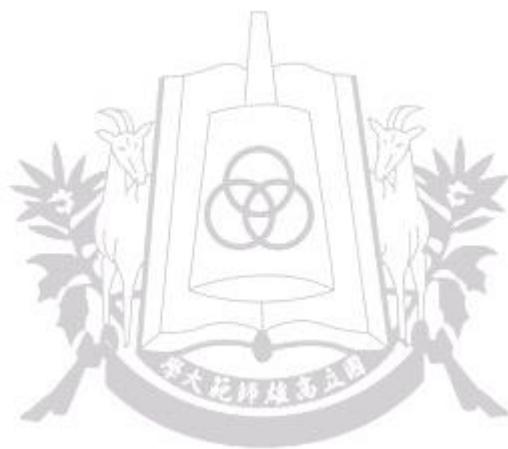
所在。因此研究者皆可在受訪者的問卷中得到這樣的答案，「我很喜歡同鄉會」。此亦是高雄市阿美族一直留在此地的理念，亦對高雄市提供了原住民阿美族的活力及情感，促進了民族多元文化的價值與意義。

## 第五節 高雄市阿美族社會組織運作的網絡連結

長期居住在高雄市小港和前鎮區的阿美族人，他們從部落到都巿區近 50 年來的社會變遷，其中研究者主要觀察美港教會、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都蘭同鄉會等團體。前述三個體團是小港和前鎮區阿美族人主要活動的組織，其中美港教會是高雄市最大的阿美族教會，會員數有 732 人。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則是組織相當完整的年長者的社團組織，其會員的原鄉居住地分散在花蓮、台東各阿美族部落，信仰包括基督教、天主教、道教(民間宗教)等，會員多達 85 人左右，由於會員均為年長者，大多居住在高雄市超過 4、50 年之久。而都蘭同鄉會是研究者的故鄉，也是服務族人的主要管道，都蘭同鄉會辦公室與研究者服務處位在同一處，介於小港區和前鎮區的交界處，人數也有 150 人左右，加上其服務處有寬敞的廣場，因此教會、協會、同鄉會也經常在此地點辦活動，甚至也提供舉辦婚宴或告別式等。

研究者在服務處亦有針對原住民在生活方面所遇到的法律問題提供的服務，成為教會、協會、同鄉會最好的資源聯結。由這些團體之運作，研究者不難看出離鄉背井之都市阿美族，除了提供生活方面的服務和活動之外，亦使原鄉阿美族跨超了部落意識，成為都市阿美族的族群意識之發展，也可以發現一個明顯的變遷，這群不同部落的

阿美族人，到一個新的、陌生的環境，自然而然形成一個新的社會團體，所以教會、協會、同鄉會在原住民生活中佔有重要角色。除了身心靈修養的地方外，還具有教育的功能、醫療服務、聯誼娛樂、維護傳統文化的延續、族群聚會情感交流、政治與社會活動、就業諮詢、經濟互助的功能。由於原住民的都市生活並不完全順心，遇到問題時都市原住民常依賴教會、協會、同鄉會，甚至也依賴研究者的服務處協助。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根據相關文獻分析以及實務訪談對照，本研究主要目的是透過對高雄市原住民阿美族教會、協會、同鄉會成立背景與發展的分析，探析阿美族社會組織之運作，透過教會、協會、同鄉會在組織中學習的因素和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學習中獲致的成效及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學習中的改善建議與願景，進行分析與討論，並提出具體建議提供都市原住民社團、政府單位和以及後續研究者之參考。本章共分三節，依序是第一節主要研究發現；第二節結論；第三節建議。

### 第一節 主要研究發現

本節依據研究主題及研究目的，經國內外文獻整理及實務訪談與分析結果，本研究發現分述如下：

#### 壹、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背景與發展分析

台灣在 1960 代以後，經濟快速成長，工商業發展之突飛猛進，由原先的農業為主體之社會經濟結構，轉業為工商業為主的社會經濟體制，工商業大量的人需求及工商薪資收入凌駕農業收入，誘使早先與平地漢族早有接觸的阿美族人大量湧入都市謀生。

阿美族的都市遷移主要是因為工作機會的因素，主要移入地區是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地，因阿美族族群深受集體觀念的影響，由原居地遷到都市時大都群居在

一起，因而形成「都市原住民」的主幹。移入台灣北區的原住民以花蓮縣阿美族為多數，台灣南區的阿美族人則以原籍台東縣為主，顯示原住民的遷移多少與地緣有關，包括交通與就業的考量。

阿美族人遷移都會區時，往往形成聚集的型態，主要的原因是在於阿美族傳統的社會組織、親屬組織與人際網路的群居特性，透過親友關係相互引介而集中居住或緊鄰而居。阿美族的傳統社會大多具有組織嚴密的部落組織，而其運作的基礎是年齡階級的組織。阿美族傳統的氏族組織與大家庭制度，使多數的阿美族人擁有人數龐大而關係緊密的親屬組織。在這樣的社會環境下，阿美族人的遷移自然傾向於群體聚集的型態。

這樣的聚集習慣或緊密的親屬關係，也影響遷移到都會區阿美族的互動關係，這在美港教會、長青協會、都蘭同鄉會等三個社會組織的運作上，相當明顯。



## 貳、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設立宗旨與運作動機

成員認同社團宗旨，方能提高其參與動機，而依循原住民傳統生活習慣，以動態或半動態的活動中較能引起同胞的學習參與。

另外，領導者必須具有凝聚向心力的能力，同時包容力也要夠，在組織內建立平等的溝通橋樑，能提供專業的意見。而教會、協會、同鄉會最大利器是領導者的人脈關係與公共資源的聯結，這個對於號召原住民也會有相當的說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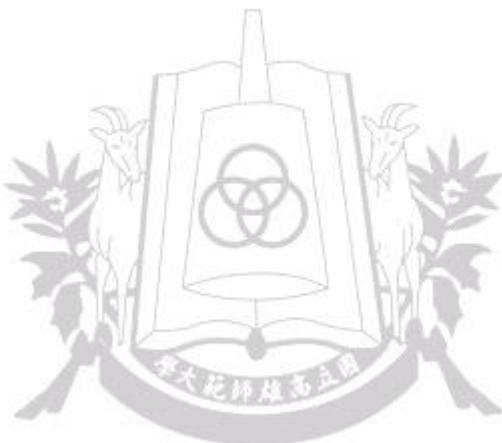
## 參、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運作的成效

### 一、美港教會

1. 教會設立的目的：共同的信仰（基督教）
2. 教會能凝聚同胞靈性成長
3. 人際關係良好有合一的想法
4. 心情平安喜樂、自我認同強烈
5. 聚會說族語

### 二、長青協會

1. 長青協會設立的目的：凝聚耆老促進健康
2. 探訪關心慰問
3. 可以暢談族語
4. 身心愉快
5. 討論文化



### 三、都蘭同鄉會

1. 都蘭同鄉會設立目的：讓離鄉背景的部落族人凝聚
2. 讓族人有歸屬感，生活得到支援與協助
3. 連絡感情解部落思情
4. 互相扶持及照顧
5. 分享美食介紹工作
6. 文化傳承自由說母語

## 肆、教會、協會、同鄉會對組織運作的期待

透過對於教會、協會、同鄉會長輩的訪談，對於未來組織的運作，也有相關的意見，基於組織與作與發展對原住民在都會區的生活適應，可以產生更多的效益，本研究主要期望政府能整合高雄市原住民團體，提供辦公場地，讓資訊、資源連結更快速。同時社團的組織學習應該與時俱進，因此政府宜多辦理社團增能課程，讓業務運作會更順暢。

另外對於教會、協會、同鄉會未來的願景是要有能力或資訊能從公民營單位中，迅速尋求資源的協助；有更多的人才注入。所以在組織學習的方向與目標要與時俱進，對外在環境的改變要有敏銳度和專業度才能在時代潮流中不斷創新學習。從組織發展長期目標來看，為使組織更趨完善，期能透過民間企業或政府單位能協助教會、協會、同鄉會，因原住民社團並非營利單位，在組織運作上經費有限，且組織經費得自籌能力有限，為了服務原住民的宗旨及永續發展的目標，的確需要更多外來資源。

## 第二節 結論

根據研究結果分析，組織活動的舉辦及成員的參與是組織持續成長最重要的能量。本節綜合研究目的、文獻探討、深度訪談與研究結果，將研究結論歸納如下：

### 壹、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內部的穩定和領導者的理念促使組織增能

根據研究發現，組織運作的穩定讓領導者能更進一步思考提升

組織的能力。領導者透過經常性的辦理活動，可以凝聚組織成員，而領導者要透過活動學習及促發成員互動，組織才會穩定。

## 貳、領導者積極投入是組織運作的關鍵

根據研究發現，受訪者對於領導者能夠積極的投入活動，又能提出專業的意見協助，對於組織向心力的凝聚、成員的團結是莫大的幫助。在訪談中，不論是教會牧者、協會理事長、同鄉會會長對於組織運作的關注與投入，以及組織內部團結一致才容易達成組織目標，為組織累積更多的能量，發揮服務會員的作用。又組織領導者具備正向思考及包容力的特質，在以人為主體的組織中，可以虛心接納不同意見，帶領成員組織參與各項活動，就有高度的說服力，即使面對困境亦能齊心解決。



## 參、教會、協會、同鄉會的組織運作重視原住民傳統文化的傳承

根據研究發現，儘管身處都會區，都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和同鄉會在都會區每年辦理豐年祭、母親節、父親節、重陽節等，長青協會甚至辦理長輩的關懷服務，這些活動可將傳統文化內涵融入各項活動中，文化的延續在這些活動中獲得支持，在都會區也讓下一代感受與體驗傳統文化的洗禮，除了展現了都市中豐富多元族群的面貌，亦具有實質的文化教育意義。

尤其可以使用族語溝通互動，不論是在教會、理事長、同鄉會，

長輩們對於可以自由地使用族語交談，感到相當滿意，因為族語的使用代表部落文化的延伸，並且相關的文化意義都在這裡相互交流，在繁忙與冷漠的都市生活中形成一股安定與認同的力量。

### 第三節 建議

本研究發現都市原住民組織在運作中，均能努力的塑造讓會員感受到自在與認同的環境，消除來自生活環境中的壓力，但是對於未來在運作上的發展，仍然有不足之處與成長的空間。

本節綜合訪談內容、研究發現與結論，針對原住民教會、協會、同鄉會、政府單位、及後續研究者提出建議分述如下：

#### 壹、對教會、協會、同鄉會組織的建議

##### 一、教會、協會、同鄉會應建立相關資源連結

原住民居住在都會區各地，雖然有群聚性而距離不算遠，然而對於年長的長輩而言，移動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而組織在各類型活動的舉辦上需要的相關資源，通常並非組織獨自可以完成，如何協助組織連結更多的社會資源，解決經費的諸多限制，強化組織的活動，凝聚更多的認同。

##### 二、教會、協會、同鄉會應鼓勵及吸引更多人才投入

根據研究結果發現，除了教會還有相關青年人參與，不管是協會或同鄉會，幹部年紀都比較大，對於相關活動的舉辦，計畫的規劃與提出，紀錄的撰寫等等，都有待年輕人的投入。而如何吸引年輕人投

入，或者是說政府或組織如何投入更多資源，讓更專業的人才投進這些社會組織，提升組織的服務能量，讓居住在都會區的阿美族人(其他族群也是如此)，可以感受到更為自在與舒服的生活環境。

### 三、汲取其他社會組織的經驗

根據研究結果發現，相互交流與參訪是提升自我服務能量的方法，在原住民團體中還可以更常運用。組織領導者若提升服務的廣度與深度，可以學習其他社團成功的經驗，瞭解其相關計畫的運用、活動的安排、場地的規劃及成員的激勵等各項細節，並評估自身的資源、經費來做整體規劃，以及資源連結的運用。將部落的共存共榮精神重建在都市原住民社團中，建立更為自主的社團。

## 貳、對高雄市原民會的建議

### 一、協助整合原住民團體資源與場地

根據文獻資料發現，都市原住民團體散佈各地區，而且各組織或社團的運作能力落差不小，不論是人員或場地設備等等均有所限制，資源連結不易也形成活動的限制。政府可整合都市原住民相關組織或團體，提供辦公場地，統籌相關活動規劃的協助，充分連結社團與政府的資源，避免資源分散浪費，協助社會組織之運作，降低辦理活動上的障礙與困境，提高資源運用的效益。

### 二、培育原住民社團建立原住民人力資料庫

根據研究結果發現，人才是都市原住民社團運作的核心，除了一邊的行政運作以外，對於活動的規劃與進行也都佔了極為重要的角色，能讓相關組織快速的增能。但一般社團幹部之間往往是經驗傳承而已，

比較難以系統式的學到組織運作與經營的知識，並且相關聘任專業師資的經費對於一般原住民社團而言，是一大難處。政府若能協助培育師資，一能減輕社團的負擔；二能輔導原住民社團，提升社團運作能力，增強成員之間的凝聚力。

高雄市原民會可以透過辦利相關研習或培訓營，建立都市原住民的社團人力資料庫，從學歷、經歷、專長和興趣的分類，讓社團能快速找到符合需求的人員。社團之間也能彼此運用人力的資源，節省再訓練成本。或者提供師資資料庫，協助社團尋找講師，並給予每年定額的訓練講師費。

### 三、表揚原住民社會組織成功典範

根據研究結果，組織間的相互觀摩學習是組織成長的要素之一，許多原住民社團組織，不瞭解其他社團的優點和實際成效，若未加解釋也不知如何運用於自身。政府如能利用公開方式，對於有明顯成效之社團給予獎勵，能讓其他社團看見其他組織的優點，就可能開始仿效學習，進而發展自身組織的學習特色。

## 參、對後續研究之建議

### 一、研究場域方面

本研究是以教會、協會、同鄉會為研究對象，探究都市原住民社團運作以及對生活適應的歷程，建議未來在研究場域上能擴大研究範圍或與其他縣市原住民社團的對照比較。各地區原住民社團的成立背景與條件有所不同，都市與部落的社團運作環境因地域性、各地政府

單位施政的方向與環境條件亦有差異性，因此可依此差異作為後續研究方向的參考。

## 二、研究內容方面

本研究內容探討都市原住民教會、協會、同鄉會等社會組織之運作，其所涵蓋的層面甚廣，探討教會、協會、同鄉會在組織運作中達到的成效，其運作與服務習歷程可供其他社團參考外，對於後續研究相關議題時可針對社團的運作與服務歷程提出具體可行的策略外，亦可深入探討都市原住民社團組織的發展性、持續性；或從政策面來探討社團組織運作的議題。

## 三、研究對象方面

本研究基於研究都市原住民教會、協會、同鄉會運作的相關文獻與研究較為缺乏，故以其為研究個案，訪談人物則以教會、協會、同鄉會中擔任幹部的成員為主。建議未來在研究對象上，可選擇不同性質的社團探究其中的差異性，而訪談對象可擴大為一般會員，增加研究樣本，比較不同身分的成員在都市生活中感受到組織運作的經驗及思考模式的異同。

## 四、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方法以質性研究的訪談法來探討個案的在都市生活中社會組織的運作情形，著重的是成員與社會組織的共同活動參與之經驗。建議未來研究可採用不同的研究方法，探討都市原住民社團其他生活的議題，呈現更多的社團面貌與議題的討論空間。

## 參考文獻

### 一、中文部分

王人英（1967）。台灣高山族的人口變遷。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56期，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王淑英（1999）。都市原住民婦女生活的圖像：高屏地區都市原住民婦女訪談錄。台灣原住民史料彙編8。南投：台灣文獻委員會。

朱柔若（2001）。都市原住民勞動史。台灣原住民史：都市原住民史篇，蔡明哲等編，91-120。南投市：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李亦園（1978）。都市中高山族的現代化的適渝。中央研究院成立五十週年紀念論文集第二輯，717-739。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李明政（1997）。大台北地區都市原住民生活模式其變遷狀況的描述分析。發表於「台灣原住民歷史文化學術研討會」，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主辦，台北，5月16、17日。

李明政（2000）。原住民的變遷與調適。社會問題與適應，郭靜晃等著，621-637。台北：揚智文化公司。

林金泡（1981）。台灣北部都市地區的都市山胞。中國論壇，12卷7期，24-28。

林金泡（1981）。都市山胞的住居環境一瞥。中國論壇，12卷7期，29-32。

林金泡（1983）。北區、高雄市山胞生活狀況調查研究。台灣省政府、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贊助。

林金泡（2000）。都市原住民的偉大貢獻。原住民文化與教育通訊，6期，2-4。

林金泡（2000）。用數據說話：認識都市原住民。原住民文化與教育通訊，6期，5-6。

林金泡（2000）。都市原住民的領航明燈。原住民文化與教育通訊，6期，16-18。

柯賢城（2002）。都市邊緣原住民家庭生活之考察：以三鶯部落阿美族為例。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研究碩士論文。

洪輝祥（2001）。都市原住民社會運動史。刊於台灣原住民史：都市原住民史篇，蔡明哲等篇，263-310。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胡蕙萱（2005）。都市原住民第二代的都市經驗與認同。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張慧端（1995）。由儀式到節慶—阿美族豐年祭的變遷。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50期，54-64。

張曉春（1974）。台北地區山地移民調適初步調查研究。思與言，11

卷 6 期，1-21； 12 卷 1 期，27-37。

許木柱（1974）。長光：一個母系社會的涵化與文化變遷。台灣大學

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許木柱（1987）。阿美族的社會文化變遷與青少年適應。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許木柱、廖守臣、吳明義（2001）。台灣原住民史：阿美族史篇。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許雯靜（2004）。都市原住民之遷徙與回流。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連玉龍（1990）。阿美族漁村人口遷移及其影響：以台東縣成功鎮芝田和基隆市八尺門為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郭玉敏（2005）。宅急便與趕工遊戲；都市原住民的勞動經驗。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暑期田野實習報告 2002-2003，51-63。新竹：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

郭秀岩（1975）。山地行政與山胞政策。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40 期，97-106。

陳麗華（1999）。台北阿美族學童族群認同發展之研究。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Part C: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9 卷 3 期，423-447。

傅仰止（1985）。都市山胞研究的回顧與前瞻。思與言，23 卷 2 期，

76-91。

傅仰止（1991）。**對原住民的認知與態度**。刊於台灣地區社會意向調查八十年二月定期調查報告，43-64。行政院國科會委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執行。

傅仰止（1993）。**都市阿美族的聚居生活形態：以西美社區為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74期，163-214。

傅仰止（1994）。**都市山胞城鄉遷移與認同之追蹤研究**。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傅仰止（1995）。**追蹤調查與資料分析：以原住民城鄉遷移為例**。刊於社會調查與分析：社會科學研究方法檢討與前瞻之一，章英華、傅仰止、瞿海源主編，135-177。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傅仰止（1999）。**台灣原住民的都市聚合與散佈**。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報告，計畫編號：NSC88-2412-H-001-008。

傅仰止（2000）。**都市原住民的生活適應**。原住民文化與教育通訊，6期，7-9。

傅仰止（2001）。**都市原住民概論**。刊於台灣原住民史：都市原住民史篇，蔡明哲等編，1-50。南投市：台灣省文獻會。

傅仰止（2001）。**都市原住民與原漢關係的歷史新頁**。刊於台灣原住

民史：都市原住民史篇，蔡明哲等編，頁 311-346。南投市：台灣省文獻。

黃宣衛（1986）。奇美村阿美族的宗教變遷。刊於台灣社會與文化變遷(下)，瞿海源、章英華，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乙種第 16 號，401-441。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黃宣衛（2005）。異族觀、地域性差別與歷史：阿美族研究論文集。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黃宣衛（2005）。國家、村落領袖與社會文化變遷：日治時期宜灣阿美族的例子。台北：南天書局。

黃宣衛、羅素政（2001）。台東縣史：阿美族篇。台東：台東縣政府文化局。

康培德（2005）。續修花蓮縣誌：族群篇。花蓮：花蓮縣政府。

黃美英（1985）。都市山胞與都市人類學：台灣土著族群都市移民的初步探討。思與言，23 卷 2 期，82-107。

黃美英（1994）。貧窮與歧視間的掙扎：台灣原住民婦女的都市經驗。原住民文化會議論文集，201-217。台北：行政院文建會。

黃美英（1997）。失落的親屬環節：都市阿美族婦女地位的變遷。婦女與兩性研究通訊，42 期，8-10。

黃美英主編（1996）。從部落到都市：台北縣汐止鎮山光社區阿美族遷移史。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黃應貴（1975）。光復後高山族的經濟變遷。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40期，85-95。

賈莉莉（2002）。都市阿美族生活適應之研究：兼論達魯安會所之建構。台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歐碩士論文。

廖本全、李承嘉（2000）。都市原住民遷移因素與居住現象之探討：以居住在台北市的排灣族為例。都市原住民族群與住宅問題研討會論文集，1-28。台北：台北市政府。

劉斌雄、丘其謙、石磊、陳清清（1965）。秀姑巒阿美族的社會組織。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8。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劉輝香（1999）。大台北地區都市原住民生活世界的歷史回顧座談會紀錄。台北市文獻直字，130期，1-40。

蔡明哲（2001）。台灣原住民史引言。台灣原住民史：都市原住民史篇，蔡明哲等編，I-XIII。南投市：台灣省文獻會。

蔡春蘭（2005）。都市原住民後代的族群認同：以十二位都市原住民後代為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衛惠林、劉斌雄（1962）。蘭嶼雅美族的社會組織。中央研究院民族

學研究所專刊 1，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賴宗裕（2000）。都市原住民居住區位變遷與住宅課題之探討。都市原住民族群與住宅問題研討會論文集，29-44。台北：台北市政府。

賴秀智（1996）。台北縣阿美族學童的族群態度、族群文化常識與自我觀念之相關研究。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初等教育學位碩士論文。

謝高橋（1991）。台灣山胞遷移都市後適應問題之研究。台北：行政院研考會。

謝高橋、張清富（1991）。台北市山胞人口普查報告。台北市委託研究報告之一。

瞿海源、傅仰止（1986）。高山族城鄉遷與都市認同之研究。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報告。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顏明福（1973）。為何山地人紛紛舒來都市謀職。互談月刊，33 期，1-2。

顏愛靜、楊國柱（2004）。原住民土地制度與經濟發展。台北縣：稻鄉出版社。

魏春枝、張耐（2000）。發現與協助--都市原住民青少年的族群認同探討。師友月刊，393 期，37-40。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7）。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統計報表。

網路資源，

<http://www.apc.gov.tw/official/govinfo/number/number2.aspx>，檢索

日期 2017/12/05。

清華大學 (2005)。出外人：新竹香山那魯灣部落遷移史。網路資源，

<http://www.hss.nthu.edu.tw/~khku/hss2004/no4/land/100/>，檢索日

期 2017/12/05。

台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2005)。旅北社團/教會索引。網路資

源，[http://www.native.taipei.](http://www.native.taipei.gov.tw/cgi-bin/SM-theme?paper=421974b4)

[gov.tw/cgi-bin/SM-theme?paper=421974b4](http://www.native.taipei.gov.tw/cgi-bin/SM-theme?paper=421974b4)，檢索日期 2017/12/05。

維基百科 (2017)。阿美族。網路資源，<https://zh.wikipedia.org/wiki/阿美族>，檢索日期 2017/12/05。

台灣原住民族資訊資源網 (2017)。--10610 台灣縣市鄉鎮市區原住民

族人口--都會區比例，[www.tipp.org.tw](http://www.tipp.org.tw)，檢索日期 2017/12/05。

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

(<http://210.240.125.35/citing/>檢索日期 2018/06/15

黃劍波，(2012)《都市裡的鄉村教會：中國城市化與民工基督教》，

香港：道風書社。

傅仰止，(1985)<都市山胞研究的回顧與前瞻>，《思與言》第 23 卷第

2 期，，177--187

胡效群，〈山胞適應現代生活的幾個問題〉收錄於《山地教會諸問題》，

台北：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山地宣道委員會，1979，頁 36--38。

許木柱、廖守臣、吳明義，(2001)《台灣原住民阿美族史篇》台灣省  
文獻委員會，。

黃美英主編，(民 85)《從部落到都市：台北縣汐止鎮山光社區阿美  
族遷移史》台北：文建會，。

呂張才，(1998)〈西美中會〉，收錄於《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原住民族宣  
教史》台北：永望。

林素珍〈高雄市阿美族人都市生活適應的社會網絡—從年齡組織、氏  
族到教會與同鄉會〉收錄於《原住民族文獻》第二十九期，民 105  
年 10 月 20 日，頁 4--12。

吳明義 (2013) 《阿美語辭典》台北：南天書局。

吳明義(2011)〈認識阿美族〉收錄於陳南州主編《阿美族宣教 80 週年  
紀念特刊》台北：永望，。

黃宣衛(1991)《東部海岸阿美族社會文化之調查研究》，台東：交通  
部觀光局東海岸管理處，。

黃宣衛(1997)《台灣原住民文化基本教材(阿美族)》，台北：國立編  
譯，。

原英子原著(民 94)《台灣阿美族的宗教世界》黃宣衛主編，台北：

中研院民族所。

楊士範(2011)《阿美族都市教會：近五十年新北市原住民基督教信仰生活史》，台北：唐山。

劉斌雄(1965)《秀姑巒溪阿美族的社會組織》台北：中研院民族所專刊。

尤天鳴（2014）。都市阿美族結社之研究—以桃園縣為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研究所入選論文 學生組 2014 年 12 月 041—071。網路資源，

[Http://conference.masalu.org.tw/webadmin/upload/01-%E5%AD%  
B8%20002--%E5%BO%A4%E5%A4%A9%E9%B3%B4.pdf](Http://conference.masalu.org.tw/webadmin/upload/01-%E5%AD%B8%20002--%E5%BO%A4%E5%A4%A9%E9%B3%B4.pdf)。

阿力克・以夙 (2018)。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西美中會美港教會 2018 年度會員和會手冊。



## 二、英文部分

Tsai C. L. (2005). *Virtual Memory: Cultural Changes of an Amis Set on the Internet*. Asian Digital Cultures Conference, Taipei, July 28, 29.

Willistin Walker,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中譯：基督教會史)。

J. W. Thompron & Johnson, (1965)*An introduction to Medieval Europe* 300-1500,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Inc.,

## 附 錄

### 附錄一、訪談大綱

訪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訪談地點：

#### 一、個人資本資料

姓名、年齡、會員年資、擔任社團、職位與承辦會務事項等

#### 二、訪談條件如下：

- 1.長者，超過五十五歲。
- 2.居住在高雄市超過二十年。
- 3.在機構內超過十五年，或者是二十年。
- 4.擔任幹部，或是曾經擔任幹部一定期間。
- 5.性別盡量符合高雄市阿美族的性別比例。

#### 三、訪談單位都蘭同鄉會、長青協會、美港長老教會

- 1.組織的設立宗旨，或是服務目標。
- 2.在組織內，有參加過那些活動呢？例行性的有那些，特別辦的有那些呢？
- 3.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您覺得如何呢？就是參加這些活動您有什麼心得感觸呢？
- 4.在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其他成員的互動怎麼樣呢？您覺得怎麼樣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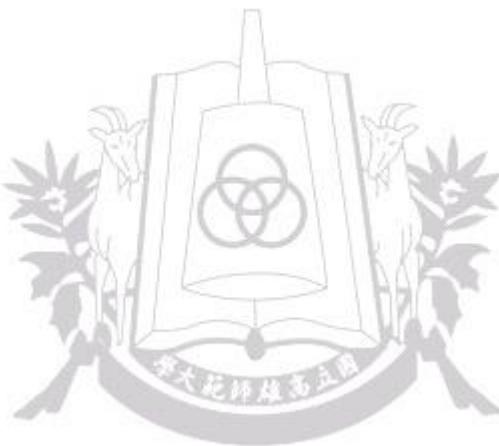
5. 參加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有讓您想到或是覺得是  
阿美族嗎？

6. 您有很喜歡參加這些活動嗎？有很喜歡到這個組織嗎？

7. 參加活動的時候，都是講阿美語嗎？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嗎？  
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8. 這些活動，或是在組織裡面，會不會讓您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  
緩的感覺呢？有沒有覺得在組織裡面，會讓您有部落的感覺  
呢？

訪談結束時間： 時 分



## 附錄二、美港教會組織與事工

壹、教會組織：

(一)組織

1. 小會

依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法規，教會設置小會來管理教會，由牧師及長老組成，小會設議長，由牧師擔任。目前美港教會按教會會員人數選出九位長老，與牧師一人組成小會來治理教會。(阿力克.以夙，2018)

小會現行組織：

小會議長：徐\*\*牧師

代議長老：簡\*\*長老

小會書記：高\*\*長老

長老：簡\*\*、吳\*\*、王\*\*、林\*\*、高\*\*、簡\*\*、吳\*\*、  
高\*\*、陳\*\*、巫\*\*

2. 長執會

又按照教會法規選出八位執事協助小會管理教會事務，與長老共同治理教會，其名稱為『長執會』。

長執會現行組織：

長執書記：邱\*\*執事

出納：陳\*\*執事      會計：李\*\*執事

執事：陳\*\*、王\*\*、何\*\*、曾\*\*、王\*\*、李\*\*、潘\*\*、  
王\*\*、李\*\*、邱\*\*

### 3. 團契

美港教會為應運會友各個年齡層及性別需要，設置團契增進信仰與生活方面的關顧；其團契架構有：

兒童主日學：專門從事兒童之宗教教育。

青少年團契：專事關懷青少年之宗教與生命之長成。

青年團契：專門組織與教導青年靈命及生活之需要與關懷。

夫婦團契：關懷與協助夫妻信仰、家庭與子女教育之教導。

婦女團契：關懷婦女因家庭、女子、夫妻關係之教育。

兄弟團契：為平衡夫妻在職務與工作方面之壓力的關懷。

松年團契：年長者有其特殊之需求，提供其被關懷與學習。

#### 團契輔導長老

主日學：吳\*\*長老

青年團契：林\*\*長老

婦女團契：吳\*\*長老

松年團契：高\*\*長老

青少年團契：簡\*\*長老

夫婦團契：巫\*\*長老

兄弟團契：陳\*\*長老



### (二)家庭小組

都市生活不比原鄉生活簡單與純樸，教會為顧及在都會區家庭之生活，以及關懷家庭之信仰與靈命，特別設置家庭小組作為關懷之平台。美港教會之家庭小組如下；

組別	組長	副組長	會計
第一組	陳**	李**	蘇**
第二組	高**	何**	何**
第三組	王**	曾**	林**
第四組	吳**	王**	田**
第五組	巫**	潘**	鄭**
第六組	簡**	李**	高**
第七組	張**	陳**、王**	張**
第八組	吳**	邱**	李**
第九組	林**	王**	貝**

資料來源：阿力克·以夙，2018

### (三)事工分配

都會區之生活是處處面臨危機與焦慮，美港教會亦考慮到會友們在生活上遇到問題及困境時，可隨時得到協助與幫助，設置了；

#### 1. 危機處理小組：

由小會議長擔任召集人，設置數人成為小組員，並將市議員納入，成為關懷者，更重要的是，設置熟悉法律之長老擔任調解委員。

現行危機處理小組：

小會議長—徐\*\*牧師

傳道師—阿\*\*・\*\*傳道

代議長老—簡\*\*長老

小會書記—高\*\*長老

高市議員—俄\*・\*\*議員

調解委員—巫\*\*長老

2. 禮拜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之，兩位組員由執事來擔任。  
其主要事務為：

(1)禮典組：禮拜之推動、事奉人員（司會、司獻、洗禮、聖餐之預備）。

(2)招待組：禮拜前之招待、來賓之登記與接待。

(3)會場組：維持禮拜之秩序、慶典設計與佈置、插花之安排。  
現行禮拜部幹部：

(長) 王\*\*長老 (組員) 王\*\*執事、黃\*\*、鄭\*\*。

3. 教育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兩位組員，由執事擔任。  
其主要任務；

(1)全人宗教教育。(2)信徒造就會。(3)文化講座。(4)獎學金管理。(5)兒童主日學、青少年教育及師資培訓、師資聘任。

現行教育部幹部：(長) 吳\*\*長老 (組員) 李\*\*執事、巫\*\*、劉\*\*。

4. 傳道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命兩位執事任組員。其任務有：

(1)培靈佈道會、靈修會、造就會、門徒訓練、生活講座之安排與計劃。

(2)慕道班之訓練。(3)推行信徒七要。

現行傳道部幹部：（長）高\*\*長老（組員）潘\*\*執事、林\*\*。

5. 交誼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之，命兩位執事為組員，其事工為：

- (1)信徒聯誼活動。(2)團契聯誼活動。(3)與他教會聯誼活動。
- (4)旅遊親睦及野外活動。(5)節期及慶典晚會。(6)團康活動。(7)旅外聯繫。

現行交誼部幹部：（長）簡\*\*長老（組員）李\*\*執事、

宋\*\*、柯\*\*。

6. 服務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之，另命兩位執事為組員協助組長處理事務。其任務為：

- (1)婚喪喜慶服務。(2)慈善救濟、慰問。(3)來賓接待。
- (4)機動性服務。

現行服務部幹部：（長）陳\*\*長老

（組員）王\*\*執事、柳\*\*、謝\*\*。

7. 總務部：為使教會硬體設備做妥善管理與運用，設總務部，由長老擔任組長，並命兩位執事為組員協助組長管理，其職掌事務有：

- (1)庶務組：事務管理、文書處理、內外環境之美化。
- (2)財務組：出納、會計、備品管理。
- (3)修建組：教會建築之修繕。
- (4)保養組：福音車、音響、冷氣、飲水機、影印機、電腦。

(5)攝影組：主日禮拜暨節期慶典之攝影及錄影與維護管理。

現行總務部幹部：（長）林\*\*長老

（組員）何\*\*執事、陳\*\*、陳\*\*。

8. 聖樂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執事兩名為其組員，其主管與事工為；

(1)頌揚敬拜：各項禮拜及聚會前頌揚敬拜領唱人員培訓與安排。

(2)司琴人員：主日禮拜及各項聚會、婚喪喜慶司琴人員培訓與安排。

(3)獻詩團隊：教會詩班、團契詩班、各組詩班、兒童詩班之訓練與主日禮拜、教會節期、婚喪喜慶與各項聚會獻詩之安排。

現行聖樂部幹部：（長）高\*\*長老

（組員）王\*\*執事、林\*\*、曾\*\*

9. 發展部：設組長一名，由長老擔任，命兩名執事為組員，任務有；

(1)軟體方面：教會行政組織、人事規則、選舉制度、教會專業、企業化管理之研究、宣教異象。

(2)硬體方面：禮拜堂興建與重建籌建與規劃、修建工程、現代化設備。

(3)教會增長分析（會友戶數、聚會人數）。

(4)信徒結構分析（年齡結構、教育程度、信仰狀態）。

(5)事奉人力分析。(6)社區特性分析。

(7)尋找宣教盲點、事工死角、以使教會健康化。

現行發展部幹部：（長）巫\*\*長老

（組員）邱\*\*執事、劉\*\*。

10. 關懷部：為使會友們感覺到上帝的同在，關懷為教會最直接與重要的事工，因此，美港教會特設置關懷部來關心會友們最基本的需要。由長老擔任組長一職，並設兩名執事為組員，其事工與任務為：

(1)關懷小組的成立與訓練。(2)全體會友生活關懷與探訪。(3)新會友關懷。(4)適婚青年之關懷與輔導。(5)新婚家庭關懷與輔導。(6)單親家庭關懷。(7)殘障者關懷。(8)社會關懷。

現行關懷部幹部：（長）簡\*\*長老

（組員）曾\*\*執事、林\*\*、林\*\*。

11. 財檢部：（長）吳\*\*長老（組員）簡\*\*長老、吳\*\*長老。

陳\*\*執事、李\*\*執事。（信徒代表二名）

---

#### A. 財務事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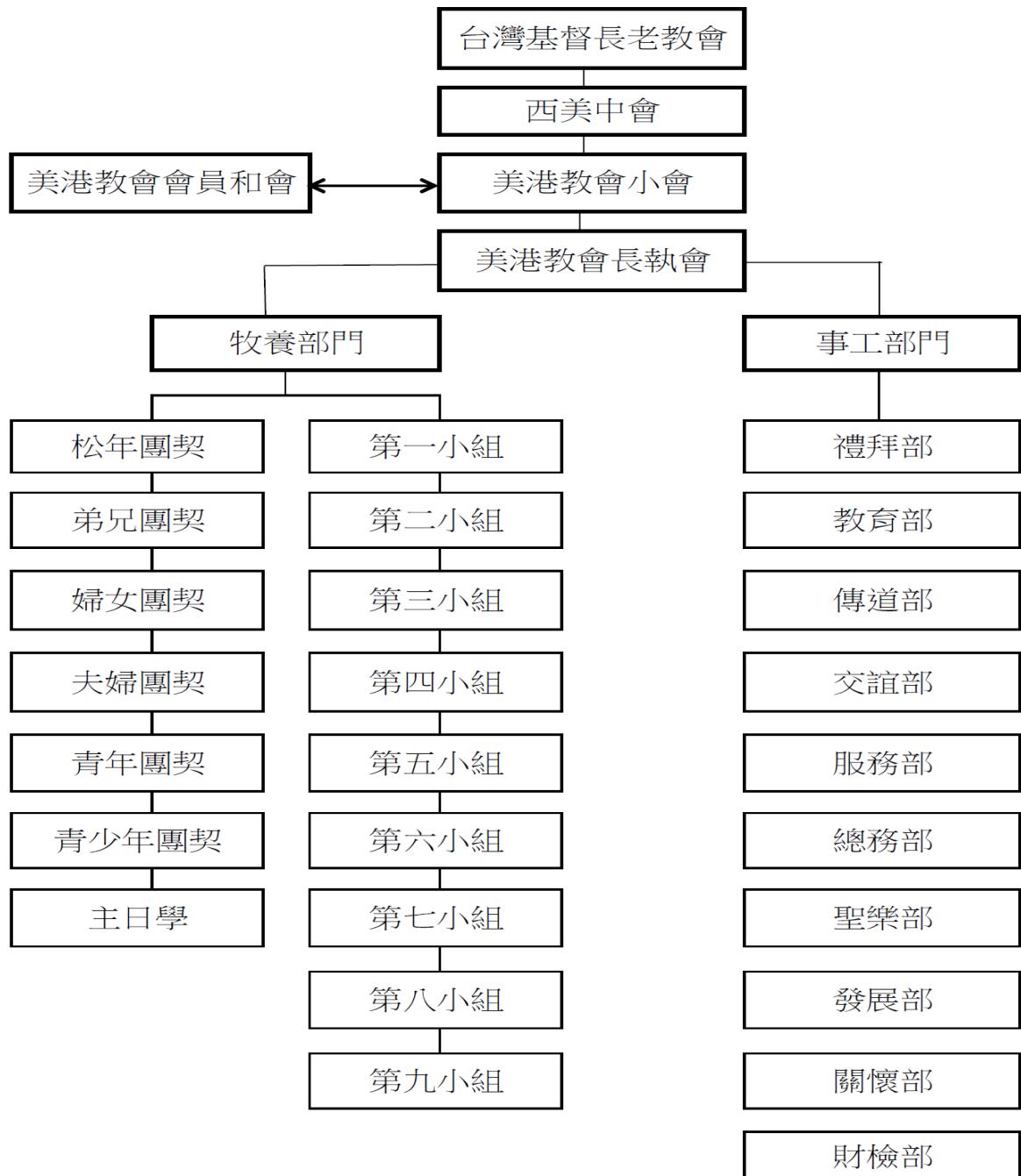
- (1)教會各項收支統計與登帳。
- (2)監督輔導各團契帳項。
- (3)定期提出教會財務報表。
- (4)配合總中會所有財務事項。
- (5)支付教會牧者謝禮與職工薪資。
- (6)支付水電費、電話費或其他稅費。

---

#### B. 財產管理

- (1)教會財產清點。
- (2)財產價值評估。
- (3)財產使用年限預估。
- (4)財產目錄造冊並詳細登錄。
- (5)財產報廢或處份之登錄。

#### (四)教會組織圖



教會組織圖

#### 貳、美港教會事工宗旨與計畫

##### (一)我們的核心價值《教會五大功能》



1. 敬拜—致力於滿足上帝心意的敬拜
2. 服務—以僕人的樣式傳達上帝的愛
3. 傳揚—宣揚耶穌基督的福音
4. 團契—在團契中建立彼此相愛的團契生活
5. 教導—按正意講解聖經，裝備門徒

## (二)我們的使命

1. 建造信徒，成為門徒。
2. 宣揚福音，與神同工。
3. 實踐信仰，建立無牆的教會。

## (三)我們的異象

1. 成為「健康的」教會落實教會五大功能
2. 成為「宣教的」教會回應主對教會的呼召，讓宣教成為上帝的宣教

## (四)2018-2019 年年度主題「相愛連結肢體，生命見證基督」

## (五)2018 年度事工內容

### 2018年度事工

【對內】	【對外】
1. 舉辦各類訓練課程： 信仰生命造就課程、長執同工訓練、 敬拜團訓練、招待同工訓練。	1. 支持海外宣教士 2. 舉行福音性運動會 3. 聖誕節平安夜福音聚會
2. 舉行靈命更新聚會： 基要真理班、培靈會、長執同工退修會	
3. 上、下半年各舉行一次『事工研討會』	
4. 舉行野外禮拜	

## 附錄三、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高雄市原住民長青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依據人民團體法設立之社會團體，非以營利為目的。

第三條 本會以增進會員情感，關懷老人健康保健、生活調適、文化藝術、休閒娛樂、身心健康、休閒生活狀況之訪問，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且弘揚敬老傳統，發揚互助精神，維護身心健康，共謀全體會員福祉為宗旨。

第四條 本會以高雄市為組織區域。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六、 辦理老人教育如：健康醫療保障，生活調適、文化藝術、休閒娛樂、身心健康、心理諮詢等之講座談。

七、 宣導政令，並提供老人社會資訊，建立原住民正面社會價值之有關活動。

八、 藉此主動關懷、鼓勵原住民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相互學習與關懷、提升生活領域。

九、 舉辦原住民文化建設、社會教育、生活安全生活輔導，計畫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活動。

十、 其他有關促進原住民團結和諧，增進原住民  
安定和進步之相關活動。

## 第一章 會 員

第六條 基本會員資格，凡設籍於本市，年滿 55 歲，具有  
行為能力，無不良紀錄，認同本會宗旨得填具入  
會申請書，經理事長通過並繳納入會費後，始為  
本會會員。

第七條 會員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  
時，得經理事長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  
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  
名。

第八條 會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視為出會。  
一、喪失會員資格者(含死亡)。  
二、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第九條 會員得以三個月前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  
會。

第十條 會員經出會或退會，以繳納之各項費用不予退  
費。

第十一條 會員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  
一會員為一權。

第十二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 第二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理事會為執行

機構；並於會員大會閉會期間代執行職權；監事會為監察機構。

第十四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 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 選舉罷免理事、監事。
- 三、 決議入會費、常年會費、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 四、 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五、 議決會員之除名處分。
- 六、 議決財產之處分。
- 七、 議決團體之解散。
- 八、 議決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九人、監事三人、由會員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圖時選出候補理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者餘留之任期為限。理事、監事、候補理事、候補監事之當選名次，依票多寡為序，票數相同時，以抽籤定之。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權責如下

- 一、 議決會員大會之招開事項。
- 二、 審定會員之資格。
- 三、 選舉或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四、 議決理事、常務理事或理事長之辭職。

五、 聘免工作人員。

六、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七、 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五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理事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理事長應視會務需要道會辦公，其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之，不能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理事長出缺時，應於一個月補選之。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 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二、 審核年度決算。

三、 選舉或罷免常務監事。

四、 議決監事或常務監事之辭職。

五、 其他應監事事項。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務會，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廿一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

第廿二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一、喪失會員資格者。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越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廿三條 本會置總幹事一人，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長會通過後聘任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解聘時亦同。

第廿四條 本會選任職員不得兼任工作人員。

第廿五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其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廿六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五人，顧問五人其聘期與理事之任期同。

### 第三章 會議

第廿七條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第廿八條 會員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理，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廿九條 會員大會之決議，以會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過半或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一、章程之訂定與更改。

二、會員之除名。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四、財產之處分。

五、團體之解散。

六、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第三十條 理事會每二個月召開一次，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函報主管機關備查，並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三十一條 理事、監事出席理事、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三十二條 本會召集開會大會十五日前、或召開理事會、監事會、理事監事聯席會議七日前將開會通知單報主管機關備查，並將會議記錄於開會後三十日函報主管機關備查。

## 第四章 經費及會計

第卅三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入會費：會員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壹仟元。
- 二、長年會費：新台幣參百元。
- 三、會員捐款。
- 四、委託收益。
- 五、基金及其孳息。
- 六、其他收入。

第卅四條 本會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卅五條 本會年度編造預、決算報告於每年終了之前(後)二個月，經理事會審查，提會員大會通過，並報告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及時召開時，應先報主管機關，事後提報大會追認，但決算報告因先訴監事會審核，並將審核結果一併提報會員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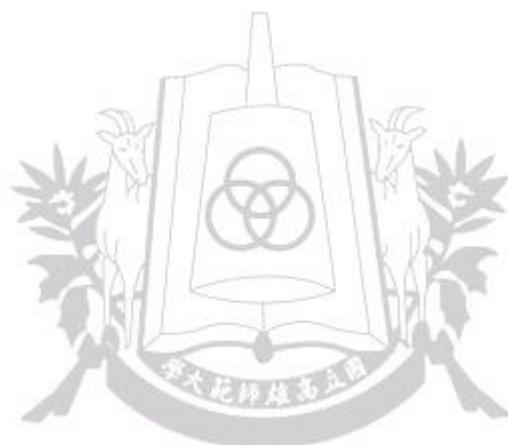
第卅六條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者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 第五章 附 則

第卅七條 本章程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八條 本會辦事細節，由理事會訂定之。

第卅九條 本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實施，變更時亦同。



## 附錄四、高雄市都蘭同鄉會組織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會命名為『高雄市都蘭同鄉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章程依據組織法施行細則和有關法令之規定釐定之。

第三條 本會之組織與活動，不得主張有偏差乖張之，以全面照顧，並保障會員權益之。

第四條 本會以相親相愛、互助合作、增進會員情感交流、發揚暨傳承族群文化為宗旨。

第五條 本會概以高雄市行政區域為其組織範圍

### 第二章 任 務

第六條 本會任務如左：

一、團體協約之簽訂與改革。

二、協助政府推行政令，宣導並執行之。

三、團結會員，互助合作，增進會員間之鄉情並爭取及開發會員福利。

四、宣導有關會員權益進而保障等事項。

五、會員家庭生計之調查、工作就業情形、糾紛排解等事宜。

六、協助辦理會員婚、喪、喜、慶及傷病住院等事宜。

七、會員重大傷害急難救助並協助向政府申請救助津貼。

八、與政府機構或民意代表保持聯繫，強化服務品質，周密計畫，並積極推各項活動，聯誼自強活動每年至少舉辦乙次。

九、關懷原住民社會福利相關事宜。

### 第三章 會員

第七條 凡居住在高雄市行政區域內，其族籍須設於台東縣東河鄉都蘭村，均可加入本會會員。

第八條 會員入會時須提經本會會務代表審查認可，繳納入會費後，始可入會。

第九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即喪失會員資格：

- 一、會員因轉業，遷出本會區域者。
- 二、有損本會會譽，影響至巨者。
- 三、本會推動業務或工作，影響至巨者。

第十條 會員有發言、表決、選舉、參選、罷免權及其他依法應享之權利。

第十一條 會員須遵守本會章程，聽從指示，遵從決議案，並按時繳納各種會費。

第十二條 會員應有自律、自重、自愛，維護本會榮譽之職責。

### 第四章 組織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機構，于大會之外，則由會務代表行使其職權。

第十四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總幹事一人，總務

二人，會計一人，出納一人，文康二人正副組長等六人，頭目一人（任期為五年一任不續任、依年長排序），以幹部為會務代表，均由會員大會，以無記名連記法任選之。會長酌情聘任之。

第十五條 本會會長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但連任僅連任一次，不得再任。

第十六條 本會會務代表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且連任不受限。

第十七條 本會會務代表均由會長遴聘，並經由會務代表會決議通過後聘任之。

第十八條 本會會務代表每一項職務，均為義務無給制，如會長因公受邀參加友會各項活動 則由本會支付新台幣壹仟元整為禮金。

第十九條 本會會務代表之職掌，由會訂定之，惟須由會務代表會決議通過後，始可生效。

第二十條 本會會長資格及條件如左：

- 一、須本會會員且會費正常繳納。
- 二、任會務代表滿兩年以上，且工作績效良好。
- 三、家庭成員健康者。

## 第五章 會議

第二一條 本會會員大會每年召開乙次，如有會員達十分之一以上聯屬請求，或會務代表認為有必要失時，得召開臨時大會。

- 第二二條 會務代表每三個月開會乙次，如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請求，任為有必要時，均得分別召開臨時會議，為應會議之需要得邀請顧問列席參議。如有特殊事故，亦可隨時召開會議。
- 第二三條 會員大會會務代表會等各種會議，均以過半數之出席者方得開會，並以出席過半數之附議者，方得通過決議案，惟章程之修訂、代表之罷免及參加上級之組織，必須經出席人員之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方能決議。
- 第二四條 各種會議均應親自出席，不得缺席，非有正當理由，不得請假，『會議出席、缺席辦法』細則另定之。

## 第六章 經 費

- 第二五條 本會經費來源，概分為會員入會費、經常會費、特別基金、臨時募集金等四種。
- 第二六條 本會會員入會費，為每一員新台幣伍佰元整，常年會費為新台幣壹仟元整，於入會時一次繳清。
- 第二七條 本會會員經常會費每戶每年應繳新台幣壹仟元其年費，由組長於每月或每半年（元月、七月）代收一次。必要時會長會同相關人員履行第六條第五款之任務。
- 第二八條 特別基金及臨時募集金有特別需要時，經會員代表會議之決議核備之後始可開支。
- 第二九條 本會財產新進或堪用狀況，應每年向大會提報乙

次。如有會員稽查時，需要十分之一以上聯署，並得選派代表查核之。

第三十條 本會解散或經由政府撤銷時，其餘財產應依法處理，不得以任何方式據有。

##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一條 本會工作集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二條 本會會長於每二年十二月選舉，於翌年一月一日布達生效。

第三三條 本章程未列之規定事項，概準組織法暨相關法令辦理之。

第三四條 本章程須經大會提案討論，決議通過，行文核備後施行。



## 附錄五、訪談逐字稿

受訪者編號：A10501 日期：2018年5月1 地點：受訪者宅

研究者：請問您現在幾歲了？

A10501：55 歲

研究者：想請教你在高雄居住大概多少年？

A10501：49 年了

研究者：那你任長老的年份有多少年了？

A10501：今年第 17 年

研究者：請問我們美港教會的組織設立宗旨，可不可以大概的說明一下？

A10501：美港教會設立在高雄主要的目的就是為了能夠讓在部落移居到高雄來工作或是就學的同胞們能夠有一個聚會的地方，從剛開始在鼓山然後搬遷到小港再到草衙，這五十幾年來就是為了能夠讓同胞有個信仰的寄託，這是主要的一個設立的目標

研究者：所以教會的組織內，有辦過例行性的活動或者是特別的活動有哪些？

A10501：例行性的活動就是星期日就是主日崇拜，周間各小組的家庭禮拜，星期五的晚上祈禱會，星期六青年團契的聚會，周間還會有增加一些探訪及牧者的訪問。這些是比較例行性的活動

研究者：那特別的活動呢？

A10501：特別的活動以節期來講，每年從年初來講最近的就是母親節，父親節，然後就是復活節，再來就是感恩節及聖誕節。大概就是這些大型的活動。

研究者：所以按照你長老的身份，你都會參加這些活動嗎？

A10501：對

研究者：那你覺得參加這些活動你有甚麼心得感觸呢？

A10501：當然參加這個活動除了可以能夠在靈性上增長，在人際上的互動當然也有很大的一個幫助，因為這當中組織舉辦活動必須要有計畫跟後續的執行審查再來是改善，從一開始的參與到結束。這對我來說，從這當中還有溝通的能力及協調的能力。還有在整個作業完成之後，你會發現有哪些不足的地方。在整個活動裡面我可以獲取一些幫助。

研究者：所以你參加這個活動的時候你跟教會成員的互動是怎麼樣？

A10501：人與人之間當然是對等的關係，那我不能說以我自己的身分去壓著其他的弟兄姐妹。當然大家在整個服侍的工作裡面都是同一個目標，就是為了神而做，不是為了任何人而做。

研究者：所以你們在互動過程當中你們會用母語對話嗎？

A10501：會，除了用母語對話，當然比較多的部份是用中文。教會裡有少數漢人，偶爾會用閩南語溝通。不管是任何語言，在溝通上是沒有問題的。

研究者：所以在這些活動，你會覺得很阿美族嗎？

A10501：當然以部分來講，本身自己是一個阿美族的身份，會比較希望用阿美族的方式來做活動。但以都會來講，你不能夠這樣做。因為要顧慮到其他沒有辦法融入到這個文化裡面的弟兄姐妹。所以還是要考慮到這部份。以自己的身份來講希望能夠很阿美族，這樣當然是最好的一件事。

研究者：所以會讓你想到你覺得是阿美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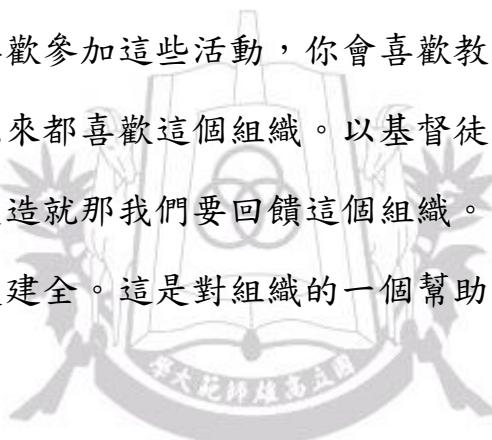
A10501：對，從個人來講是阿美族。

研究者：你有很喜歡參加教會的這些活動嗎？

A10501：是的，都喜歡參加。

研究者：除了喜歡參加這些活動，你會喜歡教會這個組織嗎？

A10501：一直以來都喜歡這個組織。以基督徒的觀點來講，在這個地方受造就那我們要回饋這個組織。我也要讓這個組織更好、更健全。這是對組織的一個幫助。



受訪者編號:A20504 日期:2018年5月4日 地點:俄鄧議員服務處

研究者：請問您幾歲？

A20504：70歲

研究者：您在高雄居住多少年了？

A20504：44年

研究者：您在教會做長老的職位有多少年了？

A20504：31年了

研究者：請問教會設立的宗旨跟服務的目標是甚麼？

A20504：其實來到教會就是說相信上帝的人聚在一起，大家都認同

說只有神可以赦免我們的罪。大家都平安快樂，有共同的  
信仰。共同的信仰使大家凝聚在一起。

研究者：在教會內，您有參加過甚麼樣的活動？例行性的有甚麼？

特別的又有哪些？

A20504：一般的話，像以前星期四練歌然後星期五祈禱會及星期日  
主日禮拜。特別的話有探訪、觀摩教會，甚至有牧者帶我  
們到國外旅遊來參訪國外教會。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有甚麼心得感觸嗎？

A20504：參加活動會加深自己信仰的程度，參加之後看得覺得視野  
寬廣，原來信仰是這樣的。然後帶回來，對自己教會也會  
有幫助。

研究者：在參加活動的時候，您跟教會的人互動怎麼樣？

A20504：很好，像一家人一樣。

**研究者**：那參加活動的時候，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A20504**：當然阿。

**研究者**：剛剛聽您講您很喜歡教會的活動，那您喜歡教會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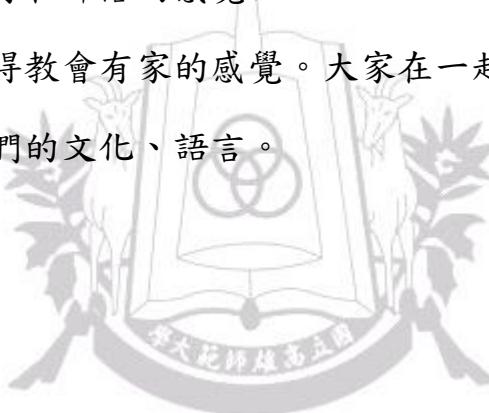
**A20504**：我喜歡，因為在教會可以學習到很多。

**研究者**：那參加活動的時候，您們都講阿美語嗎？會談論到阿美族的事情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A20504**：大部分多以阿美語比較多。講到文化當然都會談論到阿美族，都市生活有人問我才講。

**研究者**：這些教會活動裡，您會不會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有沒有讓您有在部落的感覺？

**A20504**：有，讓我覺得教會有家的感覺。大家在一起就有部落的感覺，因為我們的文化、語言。



受訪者編號:A30504 日期:2018年5月4日 地點:俄鄧議員服務處

研究者：請問您現在幾歲？

A30504：68歲了

研究者：那您在高雄居住多少年了？

A30504：48年了

研究者：那您在教會做長老職務有多少年了？

A30504：25年

研究者：請問您美港教會設立的宗旨跟服務目標是甚麼？

A30504：神的愛跟信仰使大家凝聚。

研究者：在教會裡面，您有參加過哪些活動？例行性跟特別的有哪一些？

A30504：一般的有探訪或是招待。我們星期三、五、六都有聚會。  
特別的有聖誕節還有佈道大會。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有甚麼心得感觸嗎？

A30504：心情上有喜樂，有領受到神的愛和感動。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教會信徒的互動怎麼樣？

A30504：很好，因為有合一的想法。

研究者：參加教會的活動，有讓您覺得很阿美族嗎？

A30504：因為接觸的是自己族人，所以有很阿美族的感覺。

研究者：您喜歡參加這些教會活動嗎？喜歡教會嗎？

A30504：喜歡。都很喜歡

研究者：參加教會活動的時候，您都講阿美語嗎？會談論阿美族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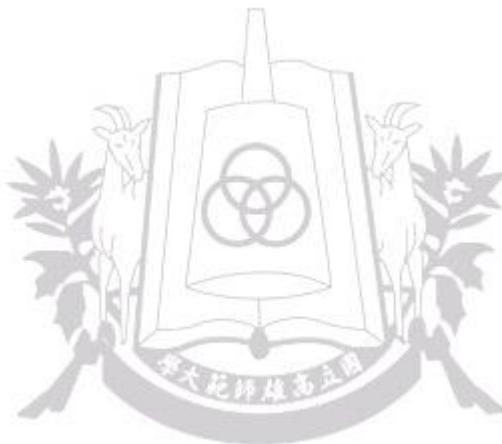
情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A30504：對，用母語比較多。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傳統的事情。

也會談論生活，會感到驕傲，因為從鄉下到都市來生活是不容易的，跟漢人生活也不會有自卑感。

研究者：在參加這些活動，在教會。會不會讓您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有沒有部落的感覺？

A30504：舒緩很多，教會是一個領受聖靈的地方，唱詩也很舒緩。而在教會也有一點部落的感覺。



受訪者編號:B10501 日期:2018年5月1日 地點:俄鄧議員服務處

研究者：您目前幾歲？

B10501：59歲

研究者：在高雄住了幾年了？

B10501：到目前剛好30年

研究者：那您目前的工作做了多少年了？

B10501：也做了30年

研究者：請教您在都蘭同鄉會擔任會長的時候是在哪一年？

B10501：在民國96-98年，二年的時間

研究者：當初都蘭同鄉會設立的宗旨或是成立的目標是甚麼？

B10501：主要是都蘭村的村民凝聚成為會員，因為我們都蘭村人很多，所以我們都蘭村自己成立同鄉會，當初有70-80人左右。主要的宗旨是彼此之間能聯絡感情，因離鄉背井，只有透過同鄉會能夠了解部落思情或是相互扶持、相互照顧的目的。若有婚喪喜慶都由同鄉會一起服務，有互助的功能在裡面。而且也能互相介紹工作，這就是我們服務的目的。

研究者：那在同鄉會裡您有參加做哪些活動？有哪些是例行性的活動，有哪些是特別的活動？

B10501：例行性的是母親節還有八月份的豐年祭，然後九九重陽節活動。特別活動因在都會區資訊比較開通、增長知識的比方說如何急救醫療及財務管理等等。比較現代的東西讓會

員知道較前瞻的事務。

研究者：您在都會參加過這些活動嗎？

B10501：我都會參加，這些活動都是我親自規劃及計畫的。

研究者：您參加這些活動有甚麼樣的心得感觸？

B10501：我們同鄉會是比較特別的，因我們同鄉會是較單一性的。

都是我們村莊的人，不論是吵吵鬧鬧都是屬自己的人，因為同鄉內都是親戚。另外一方面也能了解部落發生甚麼事情，同鄉會內就可以瞭解執掌部落大小事。還有這個同鄉會也能夠彼此問候。從活動中也可以紓解工作上的壓力，甚至在活動中我們也互相分享美食。這就是我參加活動的感觸。

研究者：在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同鄉會成員的互動怎麼樣？

B10501：都非常好，一方面我也會告訴他們有時候因為人在一起都會有爭執，爭執當中我們會仲裁，或者灌輸我們的組織一樣。會長就是頭，我們就是聽我們的頭。我們同鄉裡有頭目，顧問幹部，都一同解決或仲裁發生的問題。這個離開我們傳統的長幼有序的觀念，尊重長輩這樣可以教育下一代讓他們耳濡目染。將來放手給年輕人就可以延續我們下一代。

研究者：再請教您參加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B10501：在這個組織裡面，因為在都會區有時候會忘了自己的語言，在同鄉會裡我們在恢復我們的記憶，我們的族語可以在這裡延續。因為長輩還在，他用原住民的母語給我們指導。

所以在這裡等於是一種複習，一方面慢慢延續我們的族語。

這是在這個活動裡面，尤其是在豐年祭的活動裡，有傳統的祭儀，就是給下一代了解我們原住民阿美族所有祭儀活動。從活動中都可以學習到自己的語言、文化。所以我們是很阿美族的。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這些活動嗎？有很喜歡到這個組織嗎？

B10501：我喜歡參與這些活動。我們參與及投入同鄉會，有責任把文化傳承下去，尤其年輕人慢慢介入在其中，中生代更應該帶領他們進入組織。所以這個組織在各種文化祭儀中也可以牽制年輕人不可忘本。特別是阿美族的文化可以從這裡學習，所以這個組織感覺非常好。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您們都是講阿美語嗎？

B10501：因為老人家都講阿美語，年輕人講國語。但老人家聽得懂國語，不過他們盡量使用母語來對答。久而久之，大家會對母語耳濡目染。時間一久，基本上我們都會很了解。這個語言都是在這邊學習到的。

**研究者**：在這些活動中，您們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嗎？

B10501：會，尤其是老一輩的會告訴年輕人在豐年祭的時候需要做很多儀式。年輕人會問很多問題，耆老們就會告訴他們許多知識。這就是從同鄉會取得阿美族的知識。

**研究者**：除了這個之外，您們也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B10501：會，在同鄉會中也會談論生活周遭所碰到的事情。互相切磋、互相鼓舞，這個都是可以討論的。因為我們同一家人

一樣，有甚麼事都會很坦然的同村莊的人一起討論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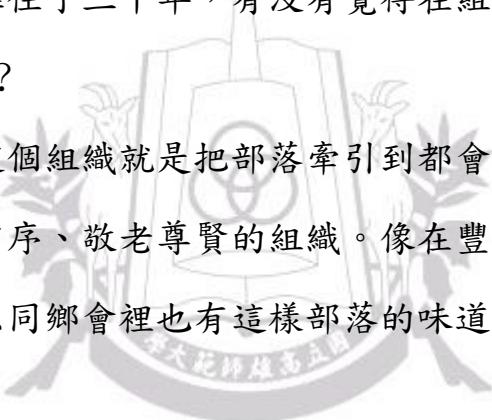
很多本來不知道的事情都可以從同鄉會裡了解及得知訊息。

**研究者**：剛才談論到在這些活動或組織裡面也會互相減輕壓力，請問會不會在組織裡面或者在活動中讓您覺得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

B10501：有，因為工作時有緊繃的壓力，但在同鄉會裡可以紓解壓力。透過老人家教導的傳統歌謡及舞蹈來舒解我們的壓力。所以我們參與同鄉會是一個很釋放、舒解的一個地方。

**研究者**：您說在高雄住了三十年，有沒有覺得在組織裡會讓您有部落的感覺？

B10501：有，因為這個組織就是把部落牽引到都會區一樣。在部落裡有長幼有序、敬老尊賢的組織。像在豐年祭有年齡階層之分。所以同鄉會裡也有這樣部落的味道。



受訪者編號:B20503 日期:2018年5月3日 地點:俄鄧議員服務處

研究者：您在高雄生活有多少年了？

B20503：37年

研究者：那您現在幾歲？

B20503：70歲了

研究者：想請教同鄉會的設立宗旨或服務目標是甚麼？

B20503：是為了團結聯絡感情

研究者：在同鄉會內，你有參加過哪些活動呢？例行性的有哪些？

特別辦的有哪些？

B20503：例行性的有母親節、父親節、豐年祭還有野外聚餐。都在高雄有時在海邊有時在野溪。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您覺得如何？有甚麼心得感觸嗎？

B20503：我經常參加同鄉會的活動，而且參加活動很開心也很好奇，跟大家在一起可以聊天也可以唱歌跳舞。

研究者：在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其他人的互動怎麼樣呢？

B20503：我與同鄉會的成員們互動非常好也很開心，參加這些活動對我幫助很大。在都會是每天工作，參與同鄉會可以休息也可以聊部落的事情。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有讓您覺得很阿美族嗎？

B20503：有很像阿美族。有把部落的生活搬到都市，所以有很阿美族。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這些活動嗎？有很喜歡到這個組織嗎？

**B20503**：我很喜歡參加同鄉會的活動，也很喜歡都蘭同鄉會這個組織

**研究者**：參加活動的時候，都是講阿美語嗎？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B20503**：我們都用阿美語對話。因為在外面都是用國語，而在同鄉會內可以自由談論阿美語。我們有時會談論有關阿美族文化的事，也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的生活如信仰的分享和學到的才藝。因在都市很多要學習，所以我們彼此會互相分享。

**研究者**：這些活動，或在組織裡面。有沒有讓你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呢？有沒有覺得在組織裡面，讓您有部落的感覺呢？

**B20503**：都蘭同鄉會的活動和組織裡的確會讓我們有舒緩的感覺，因為我們每天上班很累，只要參與同鄉會活動就可以聊天，唱歌跳舞就可舒緩我們的身心靈。我們的同鄉會有時會殺豬，使用傳統的美食自然而然有部落的感覺。

受訪者編號:B30503 日期:2018年5月3日 地點:俄鄧議員服務處

研究者：今年幾歲？

B30503：65歲

研究者：您住在高雄有多少年？

B30503：有37年了

研究者：您在都蘭同鄉會擔任幾屆會長？

B30503：我擔任一屆

研究者：請問組織的設立宗旨及服務目標是甚麼？

B30503：主要是聯絡感情，就如同部落的人一樣，彼此關心。

研究者：在組織內，您有參加過哪些活動？例行性的活動有哪些？

特別辦的有哪些？

B30503：我每項活動都參加。同鄉會例行性有婚喪喜慶、旅遊、聚餐。特別活動是母親節、父親節和豐年祭。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您覺得如何呢？就是參加這些活動您有甚麼心得感觸？

B30503：我常參加都蘭同鄉會的活動，而且喜歡參加，我覺得很快樂很高興。可以和同鄉會的族人見面聊天，不管是好是壞都可以聊，可以互相分享。

研究者：在這些活動中您跟其他成員的互動怎麼樣呢？

B30503：互動都很好，可以跟同鄉會的聊聊天，一起回憶在鄉下的事情。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B30503：有很阿美族，因為我們部落就是阿美族人而且我們同鄉會都是來自都蘭部落的人。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這些活動嗎？有很喜歡到這個組織嗎？

B30503：我很喜歡參加都蘭同鄉會的活動，我也很喜歡參加同鄉會的組織。

研究者：參加活動的時候，都是講阿美語嗎？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是生活嗎？

B30503：我們都說阿美語，因我們這一輩的人都是早年來到高雄的，我們都說母語。我們也會談論阿美族野外求生的事情。甚至我們也談論都市生活中的活動，工作也會分享和介紹工作給同鄉的族人。

研究者：這些活動，或是在組織裡面，會不會讓您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嗎？有讓您在部落的感覺嗎？

B30503：來到同鄉會我覺得沒有壓力，讓我覺得對都市生活輕鬆自在。我個人覺得都蘭同鄉會有很部落的感覺。

受訪者編號:C10503 日期:2018年5月3日 地點:原住民故事館

研究者：您們長青協會成立多少年？

C10503：10多年了，民國91年成立協會

研究者：您今年幾歲了？

C10503：75歲

研究者：住在高雄多少年了？

C10503：53年了，我民國54年就來高雄了

研究者：您的國語說得不錯，您用您會的國語回答我就可以了。

C10503：我最怕說國語了

研究者：您們長青協會成立16年了，成立的目的是甚麼？

C10503：是為了我們的老人家，因為有的在家裡很孤獨。小孩子都出去上班、上課。老人家一個人在家裡，所以老人家有這個聚會的地方

研究者：在組織內，有參加過哪些活動？例行性的有哪些，特別辦得又有哪些？

C10503：有的時候我們會參加比賽，健康舞還有阿美族的舞蹈，以及重陽節的活動。我們現在有文化健康站，所以星期一至五老人家都會來文化健康站。我們特別的活動是出去觀摩，到南投參觀老人送餐服務。或是去臺中參觀老人家的聚會，從921發生之後都有收留老人家的地方，我們會特別去那邊看和學習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有甚麼心得感觸嗎？

C10503：我出去觀摩學習的東西都會回來教其他老人，去部落學的編織也會回來教他們。

研究者：參加活動時，您跟其他人的互動如何？

C10503：我們互動不錯，有的喜歡做編織的工作，有時也一起做回收的工作。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C10503：當然很阿美族，都說母語，所以很阿美族。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這些活動嗎？

C10503：我很喜歡，也很喜歡長青協會。因為我照顧了10多年了。

研究者：參加活動時，都是說阿美語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C10503：我們是阿美族所以都說阿美族語。我們會談論阿美族的傳統，我們算是都會最年長的人，所以我們也都會談論都市生活，因為我們來自不同部落，有花蓮、長濱、都蘭等等，我們也會分享有關工作方面的事情。

研究者：在這些活動或是協會裡，會不會讓你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有部落的感覺？

C10503：有舒緩，因為參加長青協會的活動會比較快樂。在長青協會裡我們也感覺到部落的感覺，因為我們有時候會唱歌跳舞。有煩惱的時候會在一起唱歌跳舞就會感到非常快樂。我們長青協會就是要讓老人家快樂。

研究者：很高興能採訪您，和您分享及對話讓我了解您們協會所做的工作。謝謝您。

受訪者編號:C20504 日期:2018年5月4日 地點:原住民故事館

研究者：請問您在高雄居住多少年？

C20504：從民國79年一直到現在。

研究者：您今年幾歲了？

C20504：72歲

研究者：請問您擔任公職幾年了？

C20504：31年

研究者：那您擔任長青協會理事長有多少年了？

C20504：6年了

研究者：請問長青協會這個組織的設立宗旨跟服務目標是甚麼？

C20504：這個協會是從91年開始為了關心老人家，由教會開始到91年立案而命名長青協會。宗旨是落實推動老人福利政策、提升都會原住民老人地位及促進原住民老人健康與生活。

研究者：在組織內，您有參加哪些活動？例行性的有哪些？特別的有哪些？

C20504：例行性的有老人日間關懷站，一個禮拜三天，有時在整理環境還有為老人量血壓以及教健康操，另外還有老人身心靈健康課程。特別的有參加社會局的各項活動、每年有運動會、成果展還有各項比賽。然後還有我策畫的傳統說故事。

研究者：您常常參加這些活動嗎？有甚麼心得感觸？

C20504：感觸很深，老人這樣會有規律的生活方式及習慣。來到這

裡也使老人心情愉快，也會因為我們安排的課程成長。

**研究者**：參加這些活動的時候，您跟其他成員的互動如何？

C20504：互動非常好，因為我也把這裡的工作當作我的退休生涯規劃。跟他們是同樣在過老人的生活。我的理念是”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這樣的一個理念來回饋。

**研究者**：那這些活動您有覺得很阿美族嗎？

C20504：有，因為這些活動都是以阿美族的傳統為主。成員也都是阿美族。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活動嗎？有很喜歡這個組織嗎？

C20504：我很喜歡參加長青協會的活動，也很喜歡這個組織，因為當作我的生涯規劃來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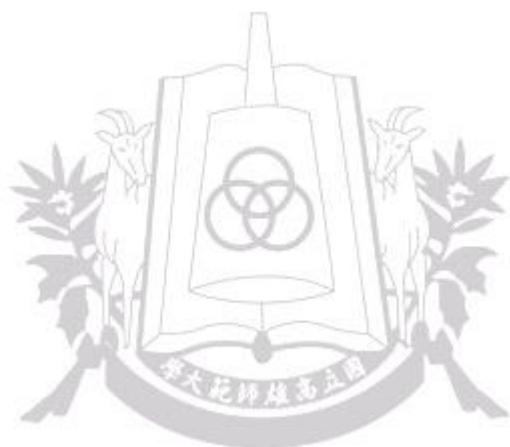
**研究者**：那您們參加活動的時候都是講阿美語嗎？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嗎？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C20504：是的，也因政府在推動族語，所以我們都講阿美語。我們也申請族語研習班，叫做阿美族語聚會所。我們也會談論阿美族的事情，當然都是從文化傳承開始，老人們因為使命感，會開始談起部落得很多故事。他們很高興，可以回憶過去。也會談論子女在都會中的生活及家庭的關係甚至參加任何的活動都會談論。

**研究者**：這些活動，或在組織裡，有沒有讓您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有沒有讓您有部落的感覺？

C20504：有，因為來到這裡都跟自己部落同胞在一起，感覺在部落。所以沒有很大的壓力。而老人家也喜歡這個都會生活。這

些文化健康站，使部落的老人家聚集在一起，而因為被凝聚的關係，也讓我們覺得沒有被都會邊緣化。



受訪者編號:C30504 日期:2018年5月4日 地點:原住民故事館

研究者：請您在長青協會擔任總幹事大概幾年了？

C30504：6年了

研究者：請問您今年幾歲？

C30504：72歲

研究者：請問您住在高雄多少年了？

C30504：24年

研究者：請問長青協會這個組織的宗旨跟目標是甚麼？

C30504：主要的工作是照顧老人，因為老人大多是單身失去另一半或是孩子工作沒辦法在家。所以我們凝聚這一群老人。我們也以電話問安及到府上探訪關心他們。一些事故或生病的我們幹部都會去慰問。

研究者：在組織內，您有參加哪些活動？例行性及特別的有哪些？

C30504：這段期間，主要有課程，還有社會局、原民會的。文化健康站主要按照依定的課程還有來量血壓，還有簡單的促進健康的運動。早上還會有祈禱祝福及勉勵。特別的像是參加比賽活動，還有我們自己協會在特定節日像是父親節、母親節、重陽節會辦理活動。

研究者：那您參加這些活動有甚麼心得感觸？

C30504：從接觸這工作之後，我覺得在某些地方沒有做好的時候我們會盡量補足，增加老人的生活品質，及身心平衡。我個人覺得我們還有體力的時候，盡量協助及幫助他們。

**研究者**：您參加活動的時候，您跟成員之間的互動如何？

C30504：其實跟老人們互動最密切的方式是用母語對話，這會使他們非常快樂，也可以從對話的時候了解他們的需求。

**研究者**：那這些活動有讓您覺得很阿美族嗎？

C30504：有

**研究者**：您有很喜歡參加活動嗎？喜歡這個組織嗎？

C30504：我很樂意來參與也喜歡這個協會，甚至願意為老人規劃活動。

**研究者**：那剛剛講到您們都用母語來對話，那您們也會談論到阿美族的事情嗎？

可以很自在的談論都市生活嗎？

C30504：會，這裡的老人很樂意分享自己離鄉背井來到都會區工作或是遠洋上的生活心酸之處，也會很自在的去談論生活的點滴。

**研究者**：在這些活動或組織裡面，會不會讓您覺得對都市生活有舒緩的感覺？有沒有讓您有在部落的感覺？

C30504：我個人來講，以前都市生活在比較嚴肅的環境。直到退休後，參加這個組織幫助別人也讓我得以舒緩，助人為快樂之本。在這個協會裡，大部份的老人當過頭目，在故鄉有些身份。老人有時會提醒我們一個特殊的生活方式和慶典，這使我感覺到好像回到部落。感覺跟部落差不多。